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文件

丰政发〔2024〕7号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北京市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2023-2035年)》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区政府各委、办、局，各区属机构：

现将《北京市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2023-2035年）》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

2024年4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北京市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2023-2035年)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

前 言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内容，明确提出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党中央、国务院先后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办法》等，对生态文明建设进行了全面部署。2018年5月，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正式确立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成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事业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推动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明确了我国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任务，总基调是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2023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出席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发表重要讲话，深入分析当前生态文明建设面临的形势，深刻阐述新征程上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需要处理好的重大关系，系统部署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为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方向指引和根本遵循。2024年1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发布，是指导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

的纲领性文件。《意见》提出，深入推进生态文明示范建设，打造美丽中国建设示范样板。

生态环境部积极开展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作，多次修订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和建设指标。2024年，生态环境部修订了《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市）建设指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县）建设指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管理规程》，指导各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截至目前，生态环境部累计组织命名了七批共572个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270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初步形成了点面结合、东中西部有序布局、多层次推进的示范建设体系，提供了一批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鲜活样本，充分彰显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实践力量。

北京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创新机构改革“自选动作”，成立中共北京市委生态文明建设委员会，统筹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北京市生态环境局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制定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印发实施《北京市生态文明示范创建管理办法（试行）》，引导各区做好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作。截至目前，延庆、密云、门头沟、海淀、怀柔、平谷和朝阳

7区获评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延庆、门头沟、密云、怀柔、平谷、丰台和昌平7区成功创建“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丰台区是首都城市南大门，是首都南部地区发展的重要节点、南中轴上重要生态屏障功能区，也是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的关键地区。近年来，丰台区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道路，全面深度转型、高端绿色发展迈上新台阶，荣获全国首个超大城市中心城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称号，成为北京市首个成功创建“两山”实践基地的非生态涵养区，荣获全国双拥模范城、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县、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等称号，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卫生区创建顺利通过国家级验收，正在扎实开展全国文明城区创建活动，具有良好的生态文明建设基础。2023年，丰台区委、区政府提出“倍增追赶、合作发展”战略，印发实施《丰台区加快实施倍增计划追赶行动推进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2023—2025年）》，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抓紧、抓实、抓好，探索开展超大规模中心城区的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全面提升区域生态文明建设的示范引领效应。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生态文明建设和美丽中国建设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北京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工作要求，丰台区委区政府组织编制《北京市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2023—2035年）》（以下简称《规

划》)。《规划》作为丰台区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载体，是全面推进丰台区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纲领性和指导性文件。

目录

前言.....	I
第一章 工作基础及形势分析	1
第一节 区域特征.....	1
第二节 工作基础.....	2
第三节 存在问题.....	6
第四节 机遇挑战.....	8
第二章 规划总则	10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0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0
第三节 总体战略.....	12
第四节 规划范围.....	13
第五节 规划期限.....	13
第六节 规划目标.....	14
第七节 指标体系.....	15
第三章 绘就山水人城相融共生新画卷	21
第一节 构建山清水秀生态安全格局.....	21
第二节 优化连山串水城市生态廊网.....	22
第三节 夯实全域国土空间安全底线.....	23
第四节 强化河湖水域岸线生态保护.....	25

第四章 打造环境治理纵深发展新标杆	28
第一节 守护丰台天蓝气清.....	28
第二节 保卫碧水安澜长澈.....	30
第三节 推动家园土净田洁.....	32
第四节 全面落实“双碳”行动.....	33
第五节 擦亮生态亮丽底色.....	35
第六节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37
第七节 坚守风险防控底线.....	39
第八节 建设安静祥和城区.....	40
第五章 引领金融科技创新绿色新浪潮	44
第一节 打造高精尖发展新范式.....	44
第二节 提升产业发展“含绿量”	46
第三节 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47
第四节 积极培育绿色生态农业.....	48
第五节 推进生态文旅全域发展.....	49
第六节 推动资源循环高效利用.....	50
第六章 建设和谐宜居高品质生活典范	55
第一节 推进河东河西协调发展.....	55
第二节 构建城市环境精治体系.....	56
第三节 完善城市绿色基础设施.....	57
第四节 提升城市绿色空间品质.....	59

第五节 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60
第六节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61
第七章 彰显丰台特色生态文化新魅力	64
第一节 厚植古都生态文化根基.....	64
第二节 保护传承红色革命文化.....	65
第三节 打造丰台生态文化品牌.....	66
第四节 提高全民生态文明意识.....	67
第五节 系统推进绿色创建行动.....	69
第八章 打造生态环境现代化治理样板	72
第一节 完善生态文明考核机制.....	72
第二节 推进生态环境制度改革.....	73
第三节 健全资源高效利用制度.....	75
第四节 强化生态环境监管体系.....	76
第五节 发挥市场机制激励作用.....	78
第六节 健全区域联防联控体系.....	79
第九章 重点工程	82
第一节 工程主要内容.....	82
第二节 工程效益分析.....	82
第十章 保障措施	84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84

第二节 加大资金投入.....	84
第三节 严格监督考核.....	85
第四节 强化科技支撑.....	85
第五节 抓好人才建设.....	86
第六节 注重宣传引导.....	86

附表 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重大工程一览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一章 工作基础及形势分析

第一节 区域特征

地理位置得天独厚。丰台区在首都“一核一主一副、两轴多点一区”的城市格局中，既属“一主”，又处“一轴”沿线，是“四个中心”功能的集中承载地区，是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的关键地区，同时也是首都南北均衡发展战略和城南行动计划的“主战场”。《北京城市总体规划》赋予丰台区的定位是首都高品质生活服务供给的重要保障区，首都商务新区，科技创新和金融服务的融合发展区，高水平对外综合交通枢纽，历史文化和绿色生态引领的新型城镇化发展区。

交通枢纽优势凸显。丰台区是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中重要的交通枢纽，目前已经形成“公、铁、轨、空”相协调的枢纽节点布局和网络体系。航空联通全球，丽泽城市航站楼可实现地铁 20 分钟直达大兴国际机场。高铁联通全国，拥有北京南站、北京西站、北京丰台站，高铁客流量占全市 80%。骨干要道联通省际，京台、京开、京港澳、京昆、大兴机场高速等多条高速骨干要道经过丰台。城际地铁联通全市，区内开通运营轨道交通 13 条，交通线路条数占全市总量 48%。

山水生态资源丰富。丰台境内河湖水系众多，分布大清河、永定河和北运河三大水系，八处主要湖泊和两处大型水库。丰台承担着提升京南高品质生态休闲功能的重要使命，

永定河的生态走廊拥有山、水、林、湖等多重资源优势。近年来，北京园博园、北宫国家森林公园、青龙湖、千灵山、南苑万亩森林湿地公园等一批重大生态建设项目加快推进，显著提升了生态休闲功能，水清地绿景美的生态空间逐步形成。

传统文化积淀深厚。丰台区是北京建都起源见证地、古都生态文化涵养地以及红色革命文化传承地，拥有以金中都水关遗址、长辛店老镇为代表的古都古镇文化和以卢沟桥、宛平城、抗日战争纪念馆、“二七”纪念馆为代表的红色文化。同时，也是传统戏曲文化发祥地和传播地，集聚了以中国戏曲学院、中国评剧院、北京京剧院等为代表的一批戏曲文化资源，每年在丰台区举办的“中国戏曲文化周”，已成为北京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一张亮丽名片。丰台还是北京著名的“花卉之乡”，拥有 800 多年的花卉历史。丰富的特色文化资源，对于彰显城市魅力、增添城市底蕴、推动丰台建设首都高品质文化交流中心起到巨大促进作用。

第二节 工作基础

生态文明制度不断创新。印发实施《丰台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职责分工规定》《丰台区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指南》《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倍增计划、合作发展”实施意见（2023-2025 年）》，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以高品质的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全

面推进河长制、林长制、街巷长制，强化各级管理责任。严格落实街巷长制，大力选派街巷长、招募“小巷管家”，建立“小巷管家”志愿服务队伍。依照《北京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完成北京首例“替代修复”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落实《北京市水生态区域补偿暂行办法》，开展跨乡镇（地区）界水体断面补偿。深化区域联合执法机制，与房山区生态环境局签订生态环境联合执法协议，建立会商交流、联合清洁和信息共享等机制，加强交界区域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监管。

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改善。空气质量改善效果显著，2022年全区PM_{2.5}、PM₁₀、SO₂和NO₂年均浓度分别为31、59、3和25微克/立方米，相较于2013年分别下降了68.0%、52.2%、89.3%和53.9%；2022年优良天数达到290天，较2013年增加了135天，蓝天“含金量”得到切实提升。水环境质量持续向好，2022年国家 and 市级地表水考核断面优良水体比例为100%，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稳定达标，地下水水质总体稳定，地下水水位较去年同期回升3米。2021年丰台区获批北京市首个国家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试点，2022年设立全市首个区级水生态监测实验室。土壤环境质量总体良好，无受污染耕地，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100%。生态环境质量指数（EI）连续七年稳步提升，2022年达到62.4，在北京市中心城区中排名

第2位。区生态环境局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被生态环境部通报表扬为2022年度全国生态环境领域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

城市生态底色更加亮丽。新一轮百万亩造林工作实施以来，通过大尺度兴绿建园，2022年全区森林总面积提升至8524.17公顷，绿地总面积达到7775.27公顷，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47.85%，基本形成了“一轴一廊一屏障，百路百园百社区”的森林城市建设格局。良好的生态本底和持续改善的生态环境为丰富生物多样性创造了条件。近年来，凤头蜂鹰、红隼、震旦鸦雀等近150种鸟类，金线侧褶蛙等110余种野生动物在丰台安家；清洁河流指示物种宽鳍鱲、马口鱼陆续重现，野大豆等野生植物茂盛葳蕤，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多样性不断丰富。

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增强。2022年，丰台第三产业比重达到84.6%，科技、金融、商务服务等重点行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40%。丽泽金融商务区入驻企业共计1048家，涵盖一大批优秀的金融、科技、专业服务领域头部企业，新兴金融产业加速聚集，已成为全市金融科技创新示范区主阵地和丰台区金融业的重要承载地。中关村丰台园作为区域科技创新发展主引擎，已经形成轨道交通、航空航天两个千亿级和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智能制造、医药健康四个百亿级产业集群。丰台荣获“2022中国十大最具投资价值县(市、

区)”称号，是北京市唯一获此殊荣的区。

绿色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十三五”时期，实现以年均0.35%的能耗增速支撑5.2%的经济增速，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19.82%，碳强度累计下降24.8%，超额完成目标。积极推动减污降碳协同治理，组织开展挥发性有机物“一厂一策”精细化治理，大力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等项目，有效推动公共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不断加强低碳交通体系建设。丽泽金融商务区和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获评生态环境部绿色低碳园区和企业，均为北京市唯一获评单位。水资源节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2022年全区万元GDP用水量为7.79立方米/万元，较2016年下降42.27%，顺利通过了市级“节水型区创建”的复验考核。

生态文明理念深入人心。举办多期“生态文明与环境保护”专题研修班，累计1000余人次参与培训。创新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方式，多部门联合开展六·五生态环境文化周“线上+线下”活动，策划制作《十年绘就生态画卷 美丽丰台妙笔生花》专题纪录片，发布丰台区生态环境卡通形象代言人“生态环境丰丰”。开设“神奇生物在丰台”生物多样性科普专栏，录制“听 FENG·生态故事读享会”，策划“观 FENG·环保影片分享会”，发布“阅 FENG·丰丰环保科普图鉴”等，营造浓郁的宣传氛围，积极引导公众参与生态文明建设。

第三节 存在问题

河东河西发展不均衡。永定河将丰台区分为河东、河西两部分。河东地区面积占全区的 58.7%，常住人口占全区的 88.9%，是支撑丰台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区域。河西地区面积占全区的 41.3%，常住人口占全区的 11.1%，是绿色生态资源丰富区域。近年来，丰台区经济总量持续增大，但总体发展不充分、河东河西发展不均衡的问题依然突出，在产业发展基础、产业协作关联、产业韧性等方面，河东河西发展差距较大，均未打造出鲜明的区域品牌。河东作为支撑丰台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区域，丽泽金融商务区和丰台科技园等园区发展还需提升，尚未形成对河西的辐射带动效应。河西地区公共交通相对落后，轨道交通覆盖范围小，仅有 14 号线的张郭庄和园博园站两站，线网长度仅 3.5 公里，公交出行比例更是不足 17%。河西环境基础设施底子薄、欠账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任务艰巨，部分农村规划道路尚未建成，村庄不同程度存在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滞后、市政管网铺设欠缺、道路破损、绿化不足等问题。

“大城市病”问题依然突出。丰台区作为首都综合交通枢纽，集聚了大规模的人口和经济活动，“大城市病”问题比较突出。从群众“12345”举报投诉来看，停车管理、环境建设、市容市貌、垃圾处理等方面群众满意度较低。噪声污染类投诉多年占据环境投诉总量前位，2022 年全区共受理

噪声类投诉 21883 件，主要以社会生活噪声和交通噪声为主。随着路网密度不断加大，汽车保有量不断上升，噪声治理难度大且投入高，声环境质量难以稳定达标。河西地区城乡结合部农村地区受城市第二道绿化隔离带政策影响以及低端经济业态丛生、流动人口聚集、环境基础设施薄弱等现状，使其成为“大城市病”的典型地区。

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任重道远。丰台区车流量大，机动车污染排放突出、汽修喷漆环节监管薄弱、交通噪声等公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尚未有效解决。河西地区云岗街道、王佐镇、长辛店街道和北宫镇 TSP 累计浓度全市排名靠后，扬尘精细化管控水平和整改力度有待加强。臭氧污染成因复杂，PM_{2.5}和臭氧协同治理难度较大。水资源短缺和水污染问题亟待解决，再生水利用配套管网仍不完善，绿化等领域再生水利用量有限，河道补水量不足，影响区域水生态功能整体提升。雨污合流管线汛期溢流污染问题依然存在，发生较大降雨时易造成河道水环境季节性污染。受历史遗留污染物影响，部分地区地下水污染风险较高。

绿色低碳转型任务艰巨。丰台区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时期，高精尖产业结构加快构建，智能制造等产业大力发展，丽泽金融商务区和丰台科技园项目持续推进，京港地铁交通运营里程持续增长，保障性住房、教育、医疗等方面的重点项目不断推进，建设规模一直保持高位。因此，全区能源消耗和

碳排放量还将在一段时间内保持增长态势，且全区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偏低，本地可再生能源禀赋相对不足，开发利用量有限，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艰巨。

生态空间亟待强化优化。2022年，全区森林覆盖率27.90%，排在北京市中心城区的第3位；城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2.16平方米，排在北京市中心城区的第4位；规模总量和人均水平有待加强。河东地区绿地分布不均衡，城镇组团内绿地规模小且数量少、组团外规模大且数量多，存在公园绿地500米服务半径盲区，部分公园设施老旧。河西地区生态空间布局有待完善，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大，绿化隔离地区生态空间品质普遍不高，影响了生态功能的发挥。

第四节 机遇挑战

战略机遇。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了新时代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任务，总基调就是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为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方向指引和根本遵循。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和美丽中国战略全面实施，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稳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重大战略深入推进，丰台区作为首都综合交通枢纽、首都南部地区发展重要节点、南中轴上重要生态屏障功能区，在城市功能、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对外开放、生态环境和公共服务等方面面临重大发

展机遇，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势在必行。

主要挑战。丰台区目前仍处于高质量发展的资源导入期，经济逆全球化、国际贸易摩擦升级等因素，对进一步扩大外部市场、吸纳国际要素、升级产业技术形成了严峻的挑战。经济增长对传统产业依赖度依然较高，创新发展动能不足等问题依然存在，金融、科技等高精尖产业的贡献能力仍有待进一步提升，在探索融入新发展格局有效路径上面临挑战。人口资源环境约束趋紧，给城镇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及保障带来新增压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任重道远，PM_{2.5}与臭氧协同治理难度大，城乡适应气候变化与极端天气能力亟待提升，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艰巨。

第二章 规划总则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正确处理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的关系，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深刻把握首都城市发展规律、阶段特征和战略机遇，深入实施“倍增追赶、合作发展”战略，进一步增强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政治自觉和时代担当，弘扬丰台“五气”连枝的精神内核。以生态空间优化和产业焕新互促为主线，以绿色金融、绿色科技、绿色产业协同创新为引擎，以全面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为方向，加大优质生态产品供给，拓宽绿水青山转化金山银山的路径，构建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积极创建生态文明示范区，探索超大城市中心城区绿色高质量发展模式，推动区域生态颜值和发展价值互融共促，为丰台区争当美丽北京建设的排头兵作出更大贡献。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六清”理念，以“绿城九法”为路径，以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为目标，通过高水平环境保护，不断塑造发展的新动能、新优势，把绿

色发展理念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探索更有效率、更优结构、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绿色高质量发展路径。

坚持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充分发挥好丰台良好的区位条件和深厚的文化底蕴，科学利用优势资源，统筹河东河西均衡发展，加快补齐河西地区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短板，着力提升河东地区城市环境品质，推进全区生态环境整体改善。

坚持统筹兼顾，系统推进。强化目标协同、多污染物控制协同、部门协同、区域协同、政策协同，不断增强各项工作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将生态文明建设融入到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坚持近期工作与实现长远发展目标紧密结合，科学制定规划发展目标 and 具体举措，实现可持续发展。

坚持科学规划，分步实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相关部门的行业规划相衔接，从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重点领域和重点区域突破，抓好重点街道乡镇、重点项目、重点工程的建设，循序渐进，分步实施。

坚持政府主导，共建共享。调动各方力量共同推进，加强协调配合，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分工协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格局。政府负责建设布署、协调和组织全社会参与，调动全社会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建立多元化与多形式投入机制，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进程。

第三节 总体战略

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以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为目标，以“六清”理念为导向，以“绿城九法”为路径，深入实施“倍增追赶、合作发展”战略，按照目标和问题导向、分类施策、分期实施的思路，明确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一个目标引领、三个阶段实施、六大体系推进、六类工程支撑”的总体战略。

一个目标引领。以全面提升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为核心，系统编制和全面实施生态文明建设规划，以绘就山水人城相融共生新画卷、打造环境治理纵深发展新标杆、引领金融科技创新绿色新浪潮、建设和谐宜居高品质生活典范、彰显丰台特色生态文化新魅力、打造生态环境现代化治理样板为重要抓手，推动美丽丰台建设，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三个阶段实施。近期为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攻坚期（2023—2024年），通过实施六大体系任务，各项指标达到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标准。中期为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成果巩固改善期（2025—2030年），巩固改善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各项指标全面优于国家考核标准。远期为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深化提升期（2031—2035年），继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打造美丽中国“丰台样板”。

六大体系推进。从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 6 个方面，谋划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战略布局、目标指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强化规划引领作用，大力培育金融、科技、生态、文化和商务等领域发展优势，推动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建设，构筑引领首都南部发展增长极。

六类工程支撑。提出生态空间优化、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生态产业发展、绿色生态宜居、生态文化建设、生态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提升等六类工程，配套生态文明建设六大体系任务，支撑规划落地实施。

第四节 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为丰台区全部行政辖区，包括 24 个街道和 2 个镇，右安门街道、太平桥街道、西罗园街道、大红门街道、南苑街道、东高地街道、东铁匠营街道、六里桥街道、丰台街道、新村街道、长辛店街道、云岗街道、方庄街道、宛平街道、马家堡街道、和义街道、卢沟桥街道、花乡街道、成寿寺街道、石榴庄街道、玉泉营街道、看丹街道、五里店街道、青塔街道、北宫镇和王佐镇，总面积约 305.5 平方公里。

第五节 规划期限

规划基准年为 2022 年，规划期为 2023—2035 年。其中，规划近期为 2023—2024 年，是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攻

坚阶段；规划中期为 2025—2030 年，是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巩固改善阶段；规划远期为 2031—2035 年，是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深化提升阶段。

第六节 规划目标

生态文明建设水平稳步提升，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深入人心，生态空间格局全面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明显优化，绿色产业比重显著提升，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流通体系、消费体系初步形成，绿色低碳产业成为丰台区发展的新增长极。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六大体系，着力打造首都金融科技创新发展区、山水人城和谐宜居高品质生活示范区、蓝脉绿廊生态花园城市建设样板区、历史文化和绿色生态融合发展引领区、超大城市中心城区“两山”转化先行区，高水平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建设，将丰台区建设成为国际大都市主城区生态文明建设样板，当好首都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为推动美丽北京建设迈上新台阶贡献丰台力量。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攻坚阶段（2023—2024 年）。生态文明建设重大目标任务有序部署开展，全区生态文明水平明显提升，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普遍推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现代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更加完善，绿色发展取得新突破，力争达到生态文明建设

示范区创建标准。

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巩固改善阶段（2025—2030年）。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指标优于国家考核标准，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取得新突破，碳排放稳中有降，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逐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更加优美宜居，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得到良好发展。

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深化提升阶段（2031—2035年）。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碳排放总量达峰后持续下降，碳中和迈出坚实步伐，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全面建立，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总体恢复，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打造美丽中国“丰台样板”。

第七节 指标体系

依据《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市）建设指标》，立足丰台功能定位，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指标共 36 项指标。其中包括：27 项约束性指标、5 项参考性指标和 4 项特色指标。

其中，“地下水国控点位 V 类水比例”指标 2022 年现状值为 100%，原因是丰台区目前仅有一处地下水国控点位（潘家庙），常年水质保持为 V 类，保持稳定。“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指标评估国控监测点位达标情况，丰台区将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启用国控点位，该国控子站为原市级

自动监测点位原址重建，该点位 2022 年夜间达标率为 90.1%。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指标和“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指标统计的地域范围为北京市，2022 年现状值均为全市数值。特色指标“河西地区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GEP-R）”指标市级部门未公开。

表 2-1 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指标表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现状值	目标值			创建达标值	
						2022 年	2024 年	2030 年	2035 年		
目标责任	(一) 目标责任落实	1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		%	40	30	30	30	≥ 20	
		2	党政领导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制度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3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	开展	开展	开展	开展	开展	
生态安全	(二) 环境质量改善	4	环境空气质量	优良天数比率	%	79.5;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持续提高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持续提高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持续提高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持续提高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 ≥ 90 或持续提高	
				PM _{2.5} 浓度	μg/m ³	31;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持续下降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持续下降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持续下降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持续下降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 ≤ 25 或持续下降	
		5	水环境质量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	%	100;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保持稳定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保持 100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保持 100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保持 100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保持 100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保持稳定或有所改善
				地下水国控点位 V 类水比例		100;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持续改善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持续改善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持续改善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 ≤ 25 或持续改善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		100	100	100	100	100	
		6	城乡环境治理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	88.68 (全市数据)	≥ 70	≥ 70	≥ 70	≥ 70	≥ 70
				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率		100	100	100	100	100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现状值	目标值			创建 达标值	
					2022年	2024年	2030年	2035年		
			较大面积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率		100	100	100	100	100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48.84	≥48	≥49	≥50	≥35	
			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		—	≥85	≥85	≥85	≥85	
			生态质量指数(EQI)	—	ΔEQI=1.3	ΔEQI>-1	ΔEQI>-1	ΔEQI>-1	ΔEQI>-1	
	(三) 生态质量 提升	7	区域生态 保护 监管	生态保护红线	—	已完成划定调整	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	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	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	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
				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重点问题整改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生物多样性调查	—	开展	开展	开展	开展	开展
				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	27.9;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四)生 态环境风 险防范	9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100	100	100	100	≥93	
		10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1	外来物种入侵防控	—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	—	建立	建立	完备	高效	建立	
	生 态	(五) 节能减排	13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14.25(全市数据); 同比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25或持续提高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现状值	目标值			创建达标值
					2022年	2024年	2030年	2035年	
经济	降碳增效	1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	10.7;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	%	17.9;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16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履约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17	主要污染物排放重点工程减排量	t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六) 资源节约集约	1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30.92; 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19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率	%	9.8;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20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	%	3.01;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生态文化	(七) 全民共建共享	21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程度	%	—	≥ 90	≥ 90	≥ 90	≥ 90
		22	绿色出行比例	%	73.4	≥ 73.4	≥ 74	≥ 75	≥ 70
		23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100	100	100	100	100
		24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人	12.16	≥ 12.1	≥ 12.3	≥ 12.5	≥ 12
生	(八) 体	25	生态环境信息公开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现状值	目标值			创建 达标值
					2022年	2024年	2030年	2035年	
生态文明制度	机制保障	26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27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	%	案件线索启动率100%，且案件结案率≥93%	案件线索启动率100%，且案件结案率≥75%	案件线索启动率100%，且案件结案率≥75%	案件线索启动率100%，且案件结案率≥75%	案件线索启动率100%，且案件结案率≥75%
参考性指标		28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	%	75	≥75	≥77	≥78	中西部地级及以上城市市辖区、东部地区:≥60
		29	河湖岸线保护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30	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	%	0.22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31	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种植面积	亩	265.65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32	生态保护补偿制度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特色指标		33	金融科技生产值占GDP总值的比重	%	30.3	稳步提升或保持稳定	稳步提升或保持稳定	稳步提升或保持稳定	—
		34	轨道交通运营(含铁路)里程	km	312.4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
		35	绿视率	%	27.5	稳步提升或保持稳定	稳步提升或保持稳定	稳步提升或保持稳定	—
		36	河西地区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GEP-R)	—	暂无数据	稳步提升或保持稳定	稳步提升或保持稳定	稳步提升或保持稳定	—

第三章 绘就山水人城相融共生新画卷

围绕丰台区特色，统筹保护与发展，构建功能清晰的生态安全格局，建设连山串水城市生态廊网，把好山好水好风光融入城市之中，构建“显山、见水、透绿”的蓝绿空间，切实把丰台区建设成为“蓝脉绿廊生态花园城市建设样板区”。

第一节 构建山清水秀生态安全格局

根据丰台区生态功能定位，结合区位优势和资源禀赋，衔接相关规划，以千灵山、北宫国家森林公园、永定河、南苑森林湿地公园为保护重点，构建“一心、双轴、多廊、多园”的生态安全格局。

“一心”即以北宫国家森林公园为主体，整合归并千灵山风景区和廊坡顶景区而形成的北部山区生态核心。严控矿区建设规模与开发强度，加强废弃矿山等山区受损弃置地修复。增强山区和浅山区森林生态系统自然恢复力，对山区重要道路、沟峪两侧浅山区域进行重点打造，增加彩叶树种，打造“林海绵延、五彩斑斓”的山林景观。

“双轴”指永定河生态轴和南中轴生态文化发展轴。加强跨区协作，强化绿廊纵向连通，促进横向空间渗透，推进永定河河道生态景观修复，提升区域环境风貌。启动南中轴路沿线环境品质提升建设，打造凉水河休闲绿带，分段设计

主题滨水空间和亲水岸线，增设博物馆等展示空间，点亮南中轴文化活力绿心。

“多廊”指多条河流绿廊、道路绿廊、城市风廊和生物廊道。构建不同宽度的河流绿廊，打造蓝绿交织、林水交融、水清岸绿的魅力蓝脉绿网。编织道路绿廊网络，搭建全区城市森林骨架，助力全区森林城市建设。增加绿色空间，保障空间开阔程度，打造城市生态冷源，缓解周边地区城市热岛问题。扩大生态通廊的绿色空间规模，形成林网交织、水网贯通的生物迁移通道。

“多园”指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园博园、莲花池公园等重要公园节点。结合“疏整促”专项整治行动和城市更新策略，重点实施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建设，构建中心城区“一核”湿地群，打造自然游憩场所示范，同时补充大中型综合性公园，推进人口稠密区小微绿地和口袋公园建设。

第二节 优化连山串水城市生态廊网

构建蓝绿交织的滨水绿廊。按照河流等级构建不同宽度的河流绿廊，建设城市滨水景观长廊、亲水文化休闲游憩带和滨水文化公园。推进永定河综合治理，加强跨区协作，逐步完善形成绿化连续、绿带连通、空间串联的区域大尺度河流生态绿廊。对河西地区蟒牛河、佃起河、小清河（区界段）等河道实施生态修复，通过实施再生水循环利用、加大河道生态补水、岸线生态改造、生境构建等综合措施，提升区域

水生态环境品质。逐步实施小龙河、丰草河、凉水河等河道岸线开放和滨水空间景观提升，服务南中轴首都商务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等重点功能区建设。

构建多彩林荫的道路绿廊。结合全区道路绿化缺失调查，持续推进绿化补植，保证道路绿不断线。加强南中轴、科技园等城市重点地区道路绿化建设。以特色绿道建设为抓手，构建河东“花锦绿道”、河西“山水绿道”品牌，整合既有公园绿地资源，串联重要城市功能、商业、文化片区，以开花植物造景为特色，树立丰台区独有的绿道品牌。全面提升全区道路绿化水平，共同编织道路绿廊网络，搭建全区城市森林骨架。

构建丰富多彩的铁路绿廊。持续推进铁路沿线“秀道”建设，依托铁道沿线空间进行绿化整治提升。对高铁两侧绿带宽度各不小于 50 米，普通铁路、地铁沿线两侧宽度各不小于 30 米的绿色空间加强管控，引导减量腾退用地优先用于绿化建设，优化种植结构，增加彩叶乡土树种，构建厚绿连续、丰富多彩的铁路风景绿廊。重点围绕北京西站、北京南站、丰台站等推动增花添彩、车站花园等建设，提升站前景观品质，构建出站赏花、进站有彩的城市标志性风景门户。

第三节 夯实全域国土空间安全底线

实现“两线三区”全域管控。严守生态控制线和城市开发边界，实施生态控制区、集中建设区和限制建设区全域管

控，分区分类分段引导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达标。严格生态控制区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的各类开发活动，确保生态空间面积不减少、功能不降低。严控限制建设区开发，遵循上位规划开展建设、改造及腾退活动，有序开展对现状建筑的评估后分类处置，逐步实现区域开发强度和建筑规模双降、绿色空间比例提升。

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实北京市和丰台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实施差异化的生态环境准入标准。制定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加强建设项目准入、污染源监管、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联动管理。加快推进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落实国家“三线一单”工作部署，建立动态更新、定期调整、跟踪评估等常态化工作机制，不断优化调整丰台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建立与新时代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相适应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

提升自然保护地管理水平。优化北官国家森林公园管理机构，制定“统一机构、统一体系、统一管理”的管理方案，不断提高保护地管理能力。规划期间，自然保护地体系全面优化，管理体制逐步健全，运行机制高效顺畅。落实全市浅山区保护规划要求，全面改善浅山区生态环境品质，进一步延续和突出北官国家森林公园多彩景观特色，丰富浅山区植物季相，营建多彩浅山风景带。完善北官国家森林公园服务基础设施和科普宣教设施，不断优化、美化森林资源质量，

打造北京中心城区近郊森林康养、自然教育示范基地。

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加强千灵山、北官、永定河流域、南水北调干渠等生态保护红线区域管控，厚植绿色本底，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加强辖区生态保护红线内的有限人为活动生态环境监督，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常态化执法机制，定期开展执法督查。建立完善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破坏问题监督机制，研究细化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破坏问题监管工作流程。充分发挥公益广告、自然教育等宣传倡导作用，推动社会各界牢固树立生态保护红线观念。

第四节 强化河湖水域岸线生态保护

强化水生态空间管控。按照优先落实水域空间，推进流域整体保护的原则，推进编制《丰台区河道水生态空间划定及管控规划》。实施河湖水生态保护空间分级管控，保证河道滨水缓冲空间。加强涉水空间的目标管控、过程管控，推进水生态空间精细化管理。建立水生态空间范围占用和扰动的严格控制机制，明确水生态空间管控主体，依法依规实施建设管控。规划期内，河湖岸线保护率完成上级管控目标。

加强水体及岸线垃圾治理。加强河湖水域岸线保护，实施排河口安装垃圾拦截装置等措施，减少垃圾入河；改造道路雨篦子等雨水收集口，防止倾倒垃圾、污水。对河湖管理范围内的垃圾堆放点进行整治和清理，规范垃圾转运站管理，减少雨季污染物冲刷入河（湖）量，防止垃圾渗滤液直排入

河。

实施河道生态修复和岸线景观提升。推进河湖水域岸线整治修复，顺应原有地形地貌，尽量保持岸线自然风貌。对河西地区蟒牛河、佃起河、小清河（区界段）等河道实施生态修复，在河道两侧建设植被缓冲带和隔离带，对沿河岸线进行生态化改造，打造自然化岸线。稳步推进河湖岸线空间开放共享，实施河道岸线开放和滨水空间景观提升，建设慢行系统，服务南中轴首都商务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等重点功能区建设。

专栏 1 生态空间优化工程

（一）生态保护红线监管项目

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创新监管手段，及时发现问题。确保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减少、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

（区生态环境局）

（二）自然保护地制度建设项目

以北宫国家森林公园为主体，整合归并千灵山风景区和廊坡顶景区，形成全区自然保护地建设格局，通过优化核准边界和推进勘界立标、确权等工作，合力确定自然保护地范围。开展自然保护地规划编制工作，加强自然保护地监督管理。（区园林绿化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委丰台分局、北宫镇、王佐镇）

（三）城市慢行系统建设项目

推进全区绿道及健康步道建设，串接公园绿地、广场、重要文化设施等城市公共空间环境，集中打造融合文化展示、景

观游憩、休闲健身等综合功能于一体的慢行游憩网络。积极推动丽泽运动休闲公园一期、二期等健康步道建设。（区城市管理委、区园林绿化局、各街镇）

第四章 打造环境治理纵深发展新标杆

以改善人居环境、增进民生福祉为导向，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多领域多层次开展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更好发挥降碳行动对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综合效益，积极应对气候变化，严密防控环境风险，确保环境质量稳中向好，深入挖掘在“两山”转化中的亮点成效、先进经验、鲜活案例，建设成为“超大城市中心城区‘两山’转化先行区”，全面提升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的示范和引领效应。

第一节 守护丰台天蓝气清

持续推进移动源污染防治。积极推动更新辖区内国Ⅲ排放标准的汽油车，进一步加强本地和外埠进京燃油车管理；推动新能源汽车规模化应用，推动核心区燃油汽车减量，到2025年，推动辖区公交（通勤）、环卫、出租、渣土以及区域邮政、快递、旅游等车辆基本实现纯电动或氢燃料电池汽车替代。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管控，加快淘汰重点行业老旧燃油工程机械，以产业园区为重点推广新能源叉车，推动物流园区、铁路货场中具备条件的机械使用新能源动力。加强移动源监管执法，依托大数据平台强化在用车精准执法，运用远程排放管理系统推动移动源污染排放监管。加强油气排放和油品质量监管，各行业主管部门对施工工地、物流园区、机场、铁路货场、工厂等内部使用（非经营性加油站）油品质量实施严格管理。

提升扬尘精细化管控水平。各街镇将施工扬尘、道路扬尘、裸地扬尘（含拆迁拆违工地）等管控纳入网格化监管，持续开展街道（乡镇）粗颗粒物（TSP）监测、道路尘负荷车载移动监测评估。规划期间，河西地区四街镇 TSP 年累计浓度占全市排名有所改善。深化道路清扫保洁，推进机械化、精细化深度保洁，落实所有道路无浮土要求。加强农村道路扬尘控制，乡级道路和村内沥青道路逐步推进机械清扫保洁。推动重点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达到“绿牌”工地要求，全面实施封闭式施工及线性工程分段施工。强化园林绿地扬尘管控，科学实施秋冬季园林绿地中裸露地面的生态治理，定期开展督导检查，有效管控裸地。到 2025 年，全区降尘量控制在 5 吨/平方公里·月以内（扣除沙尘影响）。

有序实施 VOCs 专项治理行动。深化重点园区和行业企业 VOCs 治理，引导园区和产业集群升级，具备条件的试点推广活性炭集中再生等管理模式。持续推动汽修行业优化整合提升，鼓励具备条件的推广建设集中式、封闭式钣喷中心。推进社会服务业污染综合管控，合理规划餐饮项目布局，推进升级整治，拟开设餐饮服务的建筑应设计建设专用烟道；强化加油站、储油库油气排放监管，夏季倡导加油站和储油库实施错峰装卸油；以河东地区为重点，推进逐步增加 VOCs 释放率较低的树种，减少植物源排放。

协同开展 PM_{2.5} 和 O₃ 污染防治。推动丰台区全域 PM_{2.5}

浓度持续下降，有效遏制 O₃ 浓度增长趋势。制定加强 PM_{2.5} 和 O₃ 协同控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行动计划，明确控制目标、路线图和时间表。统筹考虑 PM_{2.5} 和 O₃ 污染区域传输规律和季节性特征，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重点领域、重点行业治理，强化分区分时分类差异化精细化协同管控。开展 O₃ 形成机理研究与源解析，开展协同治理科技攻关。继续加强区级环境空气质量预测预报能力建设，实现城市 7—10 天预报，PM_{2.5}、O₃ 预报准确率进一步提升。不断完善 PM_{2.5} 和 O₃ 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的启动、响应、解除机制。

第二节 保卫碧水安澜长澈

全面做好水资源保障。加快改善河西地区供水系统，建成河西第二水厂、第三水厂，改变河西地区主要依赖地下水的现状。扩大南水北调水厂供水范围，推进河西支线等配套干支线工程，保障群众用水安全。建成以郭公庄水厂、河西第一水厂、第二水厂、第三水厂为主力的城乡一体化供水格局，构建多源多向的供水保障体系。加快实施河西地区再生水厂配套管线工程，逐步完善建成、新建区域污水、中水主干管网，达到居民、企业接入条件。加大再生水利用量，优先用于工业，增加河道环境用水，扩大园林绿化、道路浇洒等市政利用量。到 2025 年，全区再利用水量约达到 1.3 亿立方米。

不断加强水环境治理。进一步完善污水管网，单独或结

合区域开发和道路建设等实施断头管连通工程，打通断头，疏通末梢，逐步消除有污无管、有管无网状况。因地制宜采用城带村、镇带村、联村、单村等方式，重点解决河西地区23个自然村的生活污水治理问题，完善农村污水主干管网建设。规划期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保持在75%以上。加强溢流污染治理，配合实施中心城排水管网改造三期工程，开展科丰桥等城市内涝重点区域雨污分流改造，同步落实区域内合流制改造工程。开展雨污混接错接治理，实施云岗西路、杜家坟、京保路、京周公路等雨水混接、错接治理工程。加强初期雨水、合流制溢流污水调蓄设施谋划，配合市级部门解决区域雨水设施缺失问题，减少汛期溢流污水、初期雨水直接入河，进一步降低大红门闸上等国考断面所在河段汛期污染强度。加强全区河道巡查管护力度，持续开展道路边沟、农村地区沟渠和坑塘等小微水体普查，将小微水体纳入河长制管理，明确小微水体整治管护职责，实现小微水体台账管理和动态更新。

全力促进水生态健康。持续推进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继续实施永定河生态补水，保障莲花池湖、世界公园湖以及园博湖、晓月湖、宛平湖等湖泊生态需水量。规划期间，实现北运河流域主要河段补水量有所增加、大清河流域有水河段稳步提升、永定河流域主要河段全部有水。因地制宜实施河道整治和水生生物恢复工程，有序实施小龙河、丰

草河等河道拆除护网措施，河西地区开展以人工补水为主体的河道生态修复试点。持续开展河流水生态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及时掌握水生生物栖息环境变化情况。大力推进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参照《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参考指标(试行)》，推动凉水河、永定河、小清河等有条件的水体早日建成“清水绿岸、鱼翔浅底”的美丽河湖。

第三节 推动家园土净田洁

加强污染源系统防控。新（改、扩）建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提出并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要求。持续推进耕地周边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建立土壤生态环境长期观测基地，识别和排查耕地污染成因。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头防渗，存在风险隐患的企业应采取管控措施，鼓励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实施防渗漏改造。定期对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和地下水重点污染源周边土壤、地下水开展监督性监测。督促企业定期开展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自行监测、污染隐患排查。

推进土壤安全利用。严格保护优先保护类农用地，确保其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建立完善安全利用技术库和农作物种植推荐清单，持续推进受污染农用地安全利用。健全土壤环境基础数据库，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推广绿色修复理念，强化修复过程二次污染防控。探索在产企业边生产边管控的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模式。推动实施污染土壤

规模化、集约化修复。鼓励采用污染地块“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模式。健全实施风险管控、修复活动地块的后期管理机制。

实施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建立重点企业地下水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和自行监测系统，完成在产企业地下水污染源防渗工程有效性评估工作。在市级统筹协调下，继续做好加油站、循环产业园周边等区域地下水环境监测。建立地下水水量水位双控制度，限制地下水开采量，涵养地下水源。建立丰台区地下水环境监测网和在线监测系统，以及丰台区地下水环境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充分总结丰台区地下水试验区建设工作经验，总结提炼并形成标准化制度流程或技术指南。依托地下水研究中心，研究地下水生态产品价值，开展地下水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地下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环境经济政策的探索创新。结合“十四五”时期丰台区河西片区水生态提升项目，研究地表水生态功能改善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探索协同治理新方法，开展地表水、地下水协同治理试点。

第四节 全面落实“双碳”行动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将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全面融入国土空间规划、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各级各类规划。加强各类专项规划间的衔接协调，全面推动区域的绿色低碳转型，确保各领域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的主要目标、发展方向、

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协调一致。准确把握区域功能定位，基于丽泽金融商务区、中关村丰台园、南中轴地区、西山永定河文化精华区和河西生态科技城等区域功能发展定位，推动探索差异化碳达峰碳中和路径。鼓励引导绿色科技创新，开展碳中和关键技术、新能源开发利用、“互联网+低碳”等前沿技术研发应用，推动实施一批丰台区低碳科技创新平台和应用示范项目。

全面推动减污降碳协同治理。多领域多层次开展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深入推进城市、园区、企业等协同创新试点，进一步提升多污染物和温室气体协同控制水平。强调一体推进重点行业大气污染深度治理与节能降碳行动，探索开展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排放协同控制改造提升工程试点。大力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推广污水处理厂节能降耗及热能利用技术，构建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体系。优化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技术路线，推动污染地块植树造林增汇，因地制宜规划建设新能源项目。强化资源循环利用，减少有机垃圾填埋，加强生活垃圾填埋场垃圾渗滤液、恶臭和温室气体协同控制。

鼓励加快先进技术应用。围绕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技术需求，支持企业承担国家和北京市绿色低碳重大科技项目、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探索建立“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模式。鼓励推进智慧能源互联网、新能源汽车、零碳建筑、智慧交

通系统、氢能、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森林增汇等重点领域开展技术研发攻关，推广先进成熟绿色低碳技术，开展示范应用。重点推动新型储能应用，鼓励建设集中式共享储能，加速碳达峰碳中和科技成果转化，积极搭建应用场景，探索新技术在丰台区优势产业领域的规模化应用。

第五节 擦亮生态亮丽底色

持续提升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指数。将生态环境质量指数稳中向好作为丰台区生态保护行动计划的主要工作目标，开展丰台区生态环境质量分析及改善对策课题研究，从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维护生态空间格局稳定性和促进生态保护可持续发展三方面提出具体工作措施。聚焦污染攻坚和生态保护协同，坚持以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统筹推进全区生态环境品质不断实现新提升。与门头沟、石景山和房山等区加强合作，充分依托区域结对协作机制，加强在生态保护、绿色发展、重点项目建设等方面的合作交流，共同推动首都西南部绿色发展。

营建健康稳定森林。加大绿化隔离地区等城乡用地减量增绿力度，持续推动造林绿化工程，不断提升森林规模。通过幼龄林抚育、过熟林疏伐、更新补植、丰富群落等方式，营造水平结构针阔混交、垂直结构乔灌草结合、林龄组成上多元化的复层异龄林结构，提升森林质量和功能。强化现有平原造林的管护和经营，推进补植补造、修枝整形、移植间

伐以及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基础养护工作。科学增强森林的碳汇功能和碳储量，巩固和保护现有森林的碳储存，减少森林碳损失和碳排放。在浅山区、平原和城市分类实施浅山区森林碳汇巩固提升、平原造林管护增汇、城乡园林绿地建设增汇工程。

加强生物多样性。持续推进全区生物多样性调查、观测与评估，针对重点区域和重点物种，配合市级建立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样点，运用新技术，推动生物多样性“空天地”一体化监测。围绕公园与林地片区，推动生物栖息地建设，围绕现状 20 公顷以上的林地斑块，建设生物多样性保育小区，采用增加食源类树种比例、营造筑巢环境等多样化措施，适当营造和增加城市中野生动物的栖息地。力争将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建成北京市首家生物多样性示范区。协同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与适应气候变化，采用基于自然的生态修复方式，增强森林、湿地等生态系统固碳功能和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部门协调和信息共享机制，建立生物多样性监测巡护管理制度。

分区优化城市生态系统。河西地区以整体生态保育和生态修复为重点，加强森林抚育和低效林改造。加强矿山环境风险管控和生态修复，探索矿山生态修复与游憩功能相融合的路径。实施浅山地带山体裸露区生态保护与生态修复，严控开发强度。定期评估河西地区生态状况，全面掌握区域生

态状况变化及趋势。组织开展河西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实施成效评估，实施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全过程监管。河东地区以生态重构为主，全面提高城市绿地的生态功能和质量。重点修复道路绿廊和河道绿廊，打通绿地点、线、面连通性，构建乔灌草立体配置、系统稳定、生物多样性丰富的森林生态系统，形成多类型、多层次、多功能、成网络的生态空间体系。

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依托丰台高精尖产业，科学运用先进技术实施精深加工，拓展延伸生态产品产业链和价值链，适度发展数字经济、洁净医药等环境敏感型产业。依托西山永定河文化带精华区建设，在最大限度减少人为扰动前提下，打造旅游与康养休闲融合发展的生态旅游开发模式。构建特色鲜明的生态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将各类生态产品纳入品牌范围，加强品牌培育和保护，提升生态产品溢价。通过新闻媒体和互联网等渠道，加大生态产品宣传推介力度，提升生态产品的社会关注度，扩大经营开发收益和市场份额。

第六节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加强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建设。开展短期气候预测、未来情景预估、极端事件评估等工作，努力提升城市重点领域和脆弱地区的气候综合风险预警能力。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公众参与的气候变化风险治理体系，制定抗御不同类型气候灾害应急预案和联动机制。着力构建全天候、系统性、

现代化的极端天气风险防范应对体系。围绕公共卫生、防洪排涝、极端气候等主要风险点，构建城市—街道—社区多层次、高韧性应急防灾空间体系。开展气候变化影响及风险评估，在林业、水资源、农业、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开展适应气候变化行动。

大力提升生态碳汇能力。坚持全域多层次增绿固碳，促进园林绿地碳汇，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打造南苑森林湿地，形成包括森林、河流、湿地等在内的生物多样性丰富的区域生态系统。加快推进湿地恢复建设，开展湿地固碳试点，增强湿地储碳能力。以生态涵养区结对协作为契机，加强区域合作交流，与房山区在生态系统碳汇核算及应用等方面开展实践探索，争取形成具有地域特点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

加强试点示范建设。重点探索从规划、土地利用、重点设施建设及运行管理等方面统筹考虑减缓及适应气候变化措施，形成产业园区、城市生活区、生态涵养区等不同功能区域特点鲜明的气候友好型区域管理及运行模式。鼓励参加试点的区域结合自身资源禀赋、发展水平、碳排放及气候特征，在规划设计、区域运行管理、低碳生产生活方式、生态建设等方面采取综合性措施，通过落实先进理念、先进技术、先进模式，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促进海绵城市建设、绿化及土地利用固碳等气候友好行动。动员选择实施意愿强、基础

条件较优、具有带动作用 and 典型性的地区，组织推荐参加气候投融资试点。

第七节 坚守风险防控底线

提高危险废物监管和收运处理能力。督促产废单位采取清洁生产等措施，促进从源头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加大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运输、利用和处置过程的监管力度，开展多部门联合执法检查，严厉打击违规倾倒、非法处置危险废物等行为。依托辖区内大型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废物贮存场所，建立小微医疗机构（19张床位以下）医疗废物的收集转运体系。建立和完善循环经济产业园有害垃圾收集体系，建设服务于小微企业的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设施。提高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防控能力。完善医疗废物等危险废物应急处置体系，保障重大疫情医疗废物应急处置能力。

严格重金属与新污染物监管。更新调查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情况，完善污染排放企业清单，持续做好涉重金属企事业单位监督。深化工业废水排放监管，对重点排放企业开展监督性监测，禁止含重金属的工业废水直接排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严格新污染物环境监管，对重点管控新污染物实施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全面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有毒有害化学物质淘汰和限制措施，强化绿色替代品和替代技术推广应用，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

全力保障辐射环境安全。加强对科研教学单位管理，规范放射性物质使用，清查历史遗留放射性物质，消除安全隐患。督促医疗、科研放射性废物分类收集、规范暂存和及时处置。持续提升辐射安全监管能力，严格核与辐射安全现场核查和自验收评估，加强射线探伤、放疗、核医学及放射性药品运输等高风险活动监管，做好放射源监管数据动态管理。加强辐射事故应急体系与能力建设，形成一般辐射事故应急处理能力，保障重大会议、活动安全。加强广播电视发射台站、高压输变电设施等电磁辐射项目“三同时”检查，开展通信基站环境保护工作备忘录实施情况核查，做好电磁辐射环境管理。

第八节 建设安静祥和城区

完善噪声监管机制。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针对用地现状或规划变化较大区域适时实施声功能区调整。完善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满足声环境评价考核要求。加强部门联动和信息共享，优化“接诉即办”、推广“未诉先办”工作机制。提高街镇噪声扰民纠纷化解能力，依据声环境质量状况和噪声投诉情况，开展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噪声专项整治。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和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解读法条，用生动具体的案例阐释规定，增强各类法律主体的守法意识。推动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开展噪声污染防治宣

传，引导公众自觉减少噪声排放。

推进交通噪声治理。综合考虑交通出行、声环境保护等需要，科学划定禁止机动车行驶和使用喇叭等声响装置的路段和时间，依法设置相关标志、标线，向社会公告。加强公路和城市道路路面、桥梁的维护保养，以及公路和城市道路声屏障等既有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的检查、维护和保养，保障其经常处于良好技术状态。加强对城市轨道交通线路和车辆的维护保养，依据规定开展噪声监测和故障诊断，保存原始监测记录，保障减振降噪设施正常运行。与铁路运输企业以及相关部门建立工作联系机制，加强对铁路线路和铁路机车车辆的维护保养，确保减振降噪设施正常运行，鼓励在通过人口密集和居住区的铁路两侧设置封闭防护栅栏。

有效解决群众身边噪声问题。对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噪声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给予监督指导，要求施工单位编制并落实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方案，采取有效隔声降噪设备、设施或施工工艺。不断完善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夜间施工证明的申报、审核、时限以及施工管理等要求，严格规范夜间施工证明发放。规划期间，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稳步提升。聚焦公众诉求，重点加强餐饮、娱乐、商业等公共场所社会生活噪声监管，重点街区、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管理者合理规定娱乐、健身等活动的区域、时段、音量，加强社会生活噪声治理，改善周边居民的生活环境，提升公共空间

品质。积极开展老旧居民楼内配套的水泵、电梯、变压器、供热制冷、通风等公用设备设施的噪声减缓和治理。

专栏2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工程

（一）扬尘精细化管控项目

深入推进扬尘治理“绿牌”工地创建工作。各街镇每月更新辖区内各类施工工地、拆迁拆违、线性工程、“小微工程”、裸地等扬尘管控台账。组织开展平原地区道路尘负荷监测。开展裸地生态治理和林下植被种植。（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园林绿化局、各街镇）

（二）氮氧化物（NO_x）减排项目

推进辖区在用燃油锅炉清洁能源改造工程。鼓励优先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机械，鼓励淘汰国二及以下（含x阶段）排放标准非道路移动机械。（区城市管理委、区生态环境局）

（三）挥发性有机物（VOCs）专项治理项目

持续开展VOCs全流程整治，有针对性地分类推进低（无）VOCs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储罐综合治理、装卸废气收集治理、敞开液面逸散废气治理、加油站油气整治提升、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升级改造、VOCs治理项目等减排工程。（区生态环境局）

（四）PM_{2.5}与臭氧协同管控支撑项目

开展PM_{2.5}和臭氧协同控制研究，重点加强臭氧生成机理、主要来源和传输规律等研究。加强高密度空气质量精细化监测能力，建立PM_{2.5}与臭氧污染评价及预测预警体系。（区生态

环境局)

(五) 水生态状况监测评估项目

开展水生态环境状况监测评价，对浮游植物、浮游动物、底栖动物、鱼类、大型水生植物补充采样调查。进一步深化监测，利用水环境中特征生物的群落结构、功能和生理生化指标，评价水体水生生物的综合质量，系统梳理和分析辖区河流水系的现状，推动水环境管理目标从“污染防治”向“水生态系统保护”转变。（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

(六) 南苑森林湿地公园生物多样性示范区建设项目

开展南苑森林湿地公园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与生态环境质量评估。恢复历史水系，构建“一河、十湖（泡）、两溪、一淀”的水域形态，再现历史上南苑地区“潴滞成泽”的湿地特征。划定生态保育核心区，塑造“四类十一种”生境类型，满足不同生物的栖息需求。（区生态环境局、区园林绿化局）

(七) 噪声污染治理项目

开展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情况评估项目；配合市级部门完成国家声环境质量监测站点布设、调整项目；按照市级部门统一部署，制定辖区交通噪声缓解年度治理计划，筹措治理资金，组织实施交通噪声治理工程。（区生态环境局、区城市管理委）

(八) 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

开展乡镇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相关街镇）

第五章 引领金融科技创新绿色新浪潮

充分把握产业快速迭代变革趋势，以南中轴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中关村丰台园为核心承载，聚焦金融、科技、文化、商务四个领域，大力发展高精尖产业，着力打造“首都金融科技创新发展区”。不断塑造发展的新动能、新优势，着力构建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有效降低发展的资源环境代价，持续增强发展的潜力和后劲。

第一节 打造高精尖发展新范式

高起点发展新兴金融产业。立足新兴金融产业集聚区、首都金融改革试验区定位，全面推进产业链布局与数字金融场景建设，搭建和完善新兴金融要素服务平台，提高金融科技发展溢出效应，努力承接全球金融科技项目孵化和产业应用，全力打造金融科技创新示范区。发挥数字金融发展的引领示范作用，创新数字经济发展的“投研一体”模式，动态跟踪数字产业链上下游发展趋势，大力引进和培育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数字经济平台型总部企业，引进利用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虚拟现实等技术提供数字化服务和创新应用的新兴服务企业，争取率先构建数字服务集群。规划期间，金融及科技占 GDP 比重稳步提升。

着力做强特色优势产业集群。挖掘龙头企业带动潜力，全力打造轨道交通、航空航天两大千亿级产业集群。在轨道交通领域，推进技术创新与产业化中心建设，提高轨道交通

工程装备创新研制能力，加速智能化运维技术的突破。在航空航天领域，以“火箭工程”为牵引，聚焦火箭研制、卫星应用与服务、航空航天材料、航空电子等重点领域发展，全力打造以航天科技一院、航天科工三院与航天科技十一院、中关村丰台园为核心的产业聚集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智能制造、医药健康等重点领域，做大做强中关村丰台园四个百亿级产业集群。提升产业市场引领能力，召开中国铁路发展论坛，举办航天创新创业大赛，加大“高铁丰台”“航天丰台”产业集聚地的品牌宣传，增强品牌效应。

提升科技产业创新发展活力。加强创新资源整合能力，充分发挥中国通号等大型龙头企业的资源带动效应，主动承接国家重大科技任务，支持在企业内部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加速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加强创新协同能力，主动与“三城一区”融合发展，紧密衔接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培育新兴业态领军企业与产业生态。促进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建立健全军民融合创新体系，深入推进企业区域间、国内外创新交流，引导驻区中央单位、科研院所、大专院校推动科技成果向市场主体转移转化。实施产业基础提升工程，加大“卡脖子”关键技术和重要产品攻关力度，重点在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电子信息、先进制造与自动化等领域加快突破，构建覆盖产业各个环节的技术链。

第二节 提升产业发展“含绿量”

打造“生态+”产业发展新高地。深入开展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研究，形成“生态+”产业联盟，建立环保产业圈，搭建伙伴服务平台，鼓励环保产业参与丰台区重点领域的发展合作。细化产业链条，以“双碳”目标为牵引深化产业优化调整，发展绿色低碳、高精尖的产业体系。以生态资源为场景，推动产业应用转化，与赛道产业相结合，打造跨界融合的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场景链，推进一批企业规模效益倍增发展。以南中轴、西山永定河文化带精华区、生态融合发展带为支撑，在重点廊道和主要交通沿线，试点发展以文化休闲、智能科技、文化旅游融合为导向的环境友好型绿色产业。

抢抓“生态+”金融发展先机。鼓励丽泽金融商务区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探索开展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评价，开展绿色企业和项目绩效评价，推动对企业实施分级分类监管，促进金融机构与绿色企业、项目对接和实施绿色金融支持。积极打造绿色金融交流平台，鼓励金融机构加强对绿色项目信贷服务支持，引导开发性、政策性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投入，探索区域性项目的金融支持模式，为美丽丰台建设提供长期稳定融资支持。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建设公开透明、规范有序的生态环境治理市场，推进碳排放权、用能权、用水权等市场化交易。

构建“生态+”科技服务型创新体系。积极推动“政产学研用”模式创新，建设一批高水平创新平台，打造“靶向攻坚-产业基金-专业孵化-成果转化-场景应用”的全链条发展体系。加强与产业联盟、行业协会、高校院所合作，打造科学治污“智库联盟”，及时引入新技术、新方法，为精准治理提供科技支撑。推进绿色环保领域的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聚焦节能技术装备、有机农业、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加强科技企业孵化器创新载体发展。依托地下水研究中心建设，支持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落地建设、扩容发展，推动形成北方地区地下水行业产业集聚效应，探索打造以地下水研究为核心的水文化产业发展聚集地。鼓励引导重点企业发挥技术优势，推广低碳新技术、新设备和集成应用示范，在生态环境领域形成一批可落地、可推广、可示范的项目，推动一批智慧化、绿色低碳的气候友好型社区建设。

第三节 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产业体系。贯彻全生命周期绿色发展理念，支持企业积极创建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推行产品绿色设计。组织引导重点行业企业开展“一厂一策”精细治理和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大力推广低排放材料，促进汽修等重点行业集群的整合升级，推动挥发性有机物环境浓度下降。

提升能源综合利用效率。深挖工程节能潜力，综合实施能量系统优化、供热系统改造、余热余压利用、电网节能降损、绿色高效制冷、节能产品惠民等工程建设。持续优化用能结构，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在产业园区、公共机构和公共建筑因地制宜推广使用光伏发电系统，推进光热系统建筑一体化应用。强化绿色电力消纳能力，探索用能全绿电试点。有序开展地热、再生水源热泵替代燃气供暖行动，持续降低供热系统碳排放，推进新建东铁营、青龙湖等区域调峰热源建设。推动传统能源和新能源优化组合，加快推动南中轴国家博物馆群、丰台园西一区等新建片区可再生能源耦合供热项目建设。

第四节 积极培育绿色生态农业

打造绿色生态休闲综合体。充分利用现有农业用地资源，落实粮菜生产最低保有量任务。依托农业科技园推进标准化基地建设，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立足首都北京超大城市的休闲宜居需求，充分挖掘各村镇的比较优势和特色资源，创新应用“生态+、文化+、智慧+、旅游+”等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优化提升传统景观农业、文旅休闲产业的运营和发展。依托星级农业观光园，创新协同推进农业、林业与旅游、休闲、文化、绿色、康养等产业的深度融合，发展绿色生态产业和康养宜居产业，打造休闲综合体，实现传统低附加值的景观休闲农业逐渐向高附加值的绿色生态产业和宜居服

务业转型。

推动生态农业高质量发展。积极推行“三品一标”认证工作，对认证主体进行充分服务指导，引导鼓励园区开展“三品一标”认证。推进农业标准化基地建设，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通过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力度、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检查、加强政策宣贯、服务指导等方式，多措并举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建立区一乡镇一园区全覆盖的三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网络，充分发挥全区检测体系作用，为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提供支撑。

第五节 推进生态文旅全域发展

促进特色文旅产业融合发展。围绕丰台区文化内涵，着力构建“一轴一带领三区，一廊融合串十景，红绿交织贯两岸，文化多点联万家”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新格局，打造文化十景品牌，将代表性文化资源与旅游资源有机融合，塑造区域文化品牌。加快推进宛平城(卢沟桥)整体保护提升项目、长辛店红色文化展示平台等一批精品文化旅游项目建设。提升文旅业功能要素水平，持续开展旅游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建设，不断提升住宿设施接待档次和能力，推进“智慧文旅”建设。推动二七厂 1897 科创城、永乐文智园等文化园建设。推进南中轴文化科技园、花乡青旅科创园等区域转型升级项目，支持有条件的文化场馆、旅游景区、文创园区拓展多功能消费空间，打造沉浸式文商旅融合消费业态。

培育区域旅游优势业态集群。开展王佐镇全域旅游小镇建设。以北京园博园为试点打造城市微度假休闲旅游目的地，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园博园整体提升和文旅项目建设。按照“高端化、精品化、场景化、特色化”思路，打造丰台科技园区-文化旅游消费聚集区（商圈），拓展首都文旅休闲消费新空间。全面落实《京津冀“八区三市”推进文化旅游一体化发展合作协议》，积极融入“房山—丰台—北京老城”首都第二条国际旅游线路打造，共同促进西山—永定河文化带休闲旅游产业协同发展。

整合“生态+文化”资源推动绿色文旅发展。推进西山永定河文化带精华区建设，统筹全域文化和旅游资源，突出文化传承的重要景观节点，提升场所生态文化氛围，以文化为灵魂、旅游为载体、打造一批集体验性、参与性、娱乐性、教育性于一体的生态文化旅游品牌，以“生态+文化”拉动消费促进发展。将绿色设计、节能管理、绿色服务等理念融入景区运营，降低对资源和环境消耗，实现景区资源高效、循环利用。

第六节 推动资源循环高效利用

推动产业用地腾退、减量、增绿。疏解不符合城市战略定位的产业，腾退低效集体产业用地，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鼓励既有产业园区存量更新，利用腾退空间建设产业协

同创新平台，吸引和配置高精尖产业项目。优化河东地区、河西地区产业用地布局，推动集体产业用地与首都商务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中关村丰台园区等重点功能区统筹利用。结合长辛店镇统筹利用集体产业用地试点等工作，积极探索第二道绿化隔离地区新型城镇化路径，通过统筹匹配存量资源与实施任务，建立新增建设与现状减量联动的实施机制。规划期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推进固体废物减量化和资源化。依托丰台循环经济产业园，统筹丰台区生活垃圾、厨余等垃圾处理需求，完善垃圾生态循环体系。加快构建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进一步提高资源循环利用率，探索打造循环经济再生资源利用、生态环保科普宣传和绿色发展科技创新示范基地。加强建筑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推进装配式建筑使用，从源头降低建筑垃圾产生量。加强房建市政工程、建筑拆除工程，以及居民住宅小区建筑垃圾的源头管理，拆除类项目应当在拆除现场实施建筑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加快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设施建设，提高处理能力，促进建筑垃圾再生产品利用。规划期间，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提高幅度保持稳定并持续改善。

加快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推动中关村丰台园区建设“无废”园区，科学推进源头减量替代，统筹园区产业布局，深入推行清洁生产，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积极开展丰台生

活垃圾分类示范商务楼宇建设，利用物联网、互联网融合技术，采用“智能垃圾回收处理管控系统+垃圾清运和处置系统”的固体废物统一管理新模式，推动垃圾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加速“无废城市细胞”区域全覆盖，不断为提升城市精治水平注入多元力量。

专栏3 生态产业发展工程

（一）绿色转型发展标杆项目

以南中轴、西山永定河文化带精华区、生态融合发展带为支撑，在重点廊道和主要交通沿线，发展以文化休闲、智能科技、文化旅游融合为导向的环境友好型绿色产业项目。（南中轴地区建设办公室、区文化和旅游局）

（二）低碳循环发展项目

落实中关村示范区绿色发展行动方案，组织开展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绿色产品等绿色制造示范项目。（区科技信息化局、丰台园管委会）

（三）工业企业低碳化改造项目

加大数据中心、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交通运输等重点行业节能减碳力度，引导学校、医院、商超、住宿餐饮等领域实施清洁生产，支持重点行业企业对标国内国际先进能效、碳排放指标开展低碳化改造。（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

（四）老旧小区基础节能改造项目

对符合改造条件的老旧小区纳入改造范围。对基础类项目不满足二步节能要求的楼本体进行节能改造，实施包括楼本体

增设外保温、更换节能窗等一系列节能措施，实现老旧小区建筑低碳化。（区房管局）

（五）绿色科技试点示范项目

在可再生能源、低碳建筑、低碳交通和供热等方面，开展低碳新技术、新设备和集成应用示范项目，支持龙头企业争当低碳引领者。（区科技信息化局、区生态环境局）

（六）高精尖产业创新服务项目

以丰台园轨道交通专业运营公司为核心，统筹全区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北京高精尖产业设计中心以及企业技术中心、工程实验室等创新资源，建设新型创新联合体、新型产业技术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区科技信息化局、丰台园管委会）

（七）产业园区承载能力提升项目

加快丰台园东区三期建设，着力完善丰台园西Ⅰ区、西Ⅱ区产业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设施，推进旭阳科技大厦、航空航天创新中心、中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行控制系统与产业化中心等项目建设。（丰台园管委会）

（八）生态文旅发展项目

开展王佐镇全域旅游小镇建设，打造以南官-青龙湖-千灵山为核心的生态旅游消费圈。统筹镇域内8个中心村各类农业观光园建设，按照“一村一品”实施差异化发展。（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农业农村局、王佐镇）

（九）绿色生态休闲综合体打造项目

依托农业科技园推进标准化基地建设，挖掘各村镇的比较

优势和特色资源，创新应用“生态+、文化+、智慧+、旅游+”等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依托星级农业观光园，创新协同推进农业、林业与旅游、休闲、文化、绿色、康养等产业的深度融合，发展绿色生态产业和康养宜居产业，打造休闲综合体。（区农业农村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园林绿化局、相关街镇）

第六章 建设和谐宜居高品质生活典范

积极实施绿道、碧道、秀道“三道”工程和“金角银边”项目，全力推进河东河西协调发展，大力推行城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统筹点、线、面全域推进“美丽丰台”建设，不断夯实丰台高质量发展的城市环境底色，打造“山水人城和谐宜居高品质生活典范区”。

第一节 推进河东河西协调发展

河东地区实现均衡的高质量城市化。以全面实现均衡的高质量城市化为目标，深化落实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定位，优化城乡空间体系。对接中心城区高精尖发展定位与要求，构建高端化、特色化、联动化的产业体系，引导培育形成高端商务服务、新兴金融服务、文化创意和高品质生活性服务业协同发展的产业结构。注重“土地—产业—人—治理”四维一体的全面均衡发展，推进转居人口全面融入城市生产生活，精细化构建现代城乡治理格局，全面实现城乡融合和均衡的高质量城市化。落实“公园城市”定位融入城市发展，提高绿地品质，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绿色休憩需求。

加快补齐河西地区发展短板。加快推进河西地区轨道交通规划建设，逐步构建河西地区主干路网骨架，规划实施京雄高速丰台河西联络线，加强河东河西通达能力。强化河西地区“六网”投入和建设力度，完善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建设。以文化休闲、智能科技、文化旅游融合为导向，发展环境友好型绿色产业，落地一批高附加值产业项目，形成独具河西特色的高端融合型产业体系，壮大河西经济规模和产业实力。推进 EOD 模式、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在河西高质量发展中的应用。以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模式承接“总部+创投+孵化转化+高精尖产业”创新生态，打造“融入东方园林、嵌于自然生态”为特色的总部生态园区新标杆。

第二节 构建城市环境精治体系

推动生态环境“城市大脑”建设。以建设综合指挥调度中心为载体，发挥大数据支撑业务和科学决策的作用，推进“城市大脑”应用场景建设和运营平台建设。建设“动态感知、一图管控”的生态环境体系平台，全面提升生态环境领域大气、水环境、餐饮废弃排放、移动污染源动态监测能力。完善信息采集基础设施，建设马草河、丰草河、旱河等主要防洪排涝河道监测设施，实现水情、工情数据视频监控和数据自动采集。建设山区小流域水土保持监测设施，强化水土流失自动监控能力。

加强薄弱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加强对南苑-大红门、卢沟桥周边等薄弱地区和重点地区综合整治，推行精细化管理任务清单机制，以问题清单和整治清单为核心，建立由属地单位、属地综合行政执法队、物业公司、绿化队等多方力量共

同参与的城市环境管理作业队伍。在环境基础薄弱区域持续开展违法建设和公共安全隐患问题整治的基础上，加强环境卫生、交通秩序等综合整治，完善垃圾转运、污水处理、路面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

加大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按照“精治类、达标类、维护类”，分类分区开展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整治提升。在东高地街道、云岗、东铁营等街道统筹开展背街小巷和重点大街协同整治，体现集中连片整治成果，织补城市功能，打通规划实施“最后一公里”。落实“日巡、周查、月评”制度，巩固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成效。

第三节 完善城市绿色基础设施

提高韧性城市规划建设水平。加紧编制韧性城市空间专项规划，强化城市韧性在各领域各行业的刚性约束。加强数据平台建设，强化数据收集规整、融合计算、智能处理，综合运用数字孪生等新技术，进一步完善突发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功能，建立城市洪涝风险模拟预警系统，为应急处置、防灾减灾提供科学支撑。科学规划防洪排涝体系，统筹抓好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水平提升，着力提升城市对重大风险灾害的抵御和恢复能力。优先实施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严格保护森林、河湖、湿地等重要生态系统，科学规划布局城市绿环绿廊绿楔绿道，持续推进城市生态修复，优化提升城市绿地系统。

构建高效低碳交通运输体系。立足丰台交通枢纽优势，建设便捷高效、绿色舒适的综合交通体系，提升规划道路网密度，打造北京市中心城西南地区立体快速交通网络。坚持公共交通优先，加快融入全市轨道线网，构建以轨道交通为骨干、地面公交与轨道交通协同发展的城区公共交通体系。提升步行和自行车交通出行环境品质，构建与城市环境相融合的慢行交通系统，逐步培育形成以“步行+自行车+公共交通”为交通链的绿色交通模式。深度挖掘交通场站节能潜力，着力打造绿色场站，推动火车站、六里桥等长途客运站、丽泽城市航站楼等重点场站完善节能管理调度机制，加强能耗管理。

推动绿色建筑高品质发展。因地制宜推广建筑领域太阳能光伏、光热和热泵技术应用，新建政府投资工程使用至少一种可再生能源。严格落实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节能降碳标准，积极推进超低能耗建筑规模化发展，建立全生命周期的能耗和碳排放约束机制。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丽泽金融商务区、中关村丰台园区具备条件的工程建设全过程绿色建造。推进城镇既有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节能改造，统筹实施智能化控制、供热资源整合、热网系统重组，提升可再生能源供热比重，持续降低供热系统碳排放和污染物排放。积极支持超低能耗或近零能耗建筑建设。

第四节 提升城市绿色空间品质

拓展山水融合的绿色空间。以南苑森林湿地公园为核心，依托南中轴地区整体空间发展架构，建设大尺度森林湿地和生态廊道，构建无界自然的生态公园体系。启动“三道工程”，构筑“金角银边”，依托“路道、河道、铁道”沿线空间、城市边角地，开展脏乱整治、谋划功能布局、实施绿化提升，实现城市闲置空间的再生利用，打造景色优美、环境宜人的“绿道、碧道、秀道”。

提升城市街区环境品质。推动“微更新”模式，补短板、增服务、改环境，织补城市功能，打通规划实施“最后一公里”。建设方庄、马家堡、花乡奥莱等一批集商务、消费、文化、休闲于一体的区域活力中心。提升菜户营等重要节点公共空间品质，统筹街巷胡同、建筑界面、绿化景观、牌匾标识、市政设施、城市家具的建设改造，打造设施齐全、环境整洁、色调协调、生活便利、富有民俗风情的新型示范街区。加快街区环境综合提升，推进“无地锁”街区、花园式街区建设，全面提升居民的生活环境。

优化居民身边绿色景观。结合城市有机更新和老旧小区改造，加强公园绿地服务盲区挖潜增绿，推动小微公园和“口袋公园”建设，加强留白增绿、更新改造和见缝插绿，构建文脉清晰、全民共享的绿色空间体系，提升三维绿化效果，提高绿视率水平。规划期间，城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稳步提

升。通过整修园路、翻修围栏、增设垃圾桶、更新健身器材等方式，进一步完善城市公园和景区的基础设施，更好地满足市民休闲游憩需求。启动绿隔地区公园改造提升工作，分步推进 12 个郊野公园改造，优先实施园路、活动场地、配套基础设施、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塑造城市景观特色风貌。加强城市建设与自然景观有机融合，突出山水城市景观特征，营造山水城相依、城景文交融的大山水景观风貌，构建“一轴一河承古韵、绿廊通融贯西东，青山逶迤半入城、蓝脉四区嵌其中”的总体城市景观格局。传承传统都城营造理念，整体重塑南中轴北收南展的城市天际线，打造永定河、凉水河等重要河道沿线错落有致的天际轮廓，着力加强丽泽金融商务区、中关村丰台园等城市重要功能区城市天际线管控，强调曲线连续与视觉聚焦，严控浅山及山前地区建筑高度与建设体量。

第五节 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推进农村污染防治。采用城带村、镇带村、单村等方式，因地制宜采取工程治理和生态措施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重点解决河西地区 23 个自然村的生活污水治理问题，完善农村污水主干管网建设，进一步提高污水收集处理率，消除污水直排、漫排问题。加强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监管，实现农

村污水治理专业化建设、运营、监管，保证污水达标排放，充分发挥环境效益。

继续做好农村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加强保留农村饮用水水源周边环境卫生整治，严格落实水源井周边 30 米范围内无污水、无垃圾、无厕所、无养殖粪污的“四无”要求。对可能影响农村饮用水源环境安全的风险源进行排查，建立风险源名录。推进农村饮用水水源水质信息公开，逐步实现乡镇级及“万人千吨”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信息公开。

持续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深入学习“千万工程”经验，深入推进村庄绿化、美化，营造干净整洁的村容村貌。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和乡村风貌引导，推动农村特色风貌塑造及乡土文化、自然景观塑造。突出蓝绿交织生态建设，绿化美化村庄街道、家庭庭院、建设环村林，建设村中绿地或小公园，打造林木葱茏、绿草如茵、景观宜人的乡村环境。

第六节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激发全社会绿色消费潜力。围绕吃、住、行、用、游全要素打造生产生活服务链条，加快绿色消费提质扩容。以有机农业、低碳建材、新能源汽车为牵引，培育绿色食品、绿色居住、绿色交通等新业态新模式。落实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要求，统筹推动绿色电力

交易、绿证交易，鼓励龙头企业、国有企业、跨国公司等消费绿色电力，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加大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资金投入和监督考核，优化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和分类处置体系和设施设备布局。强化树立“管行业管垃圾分类”意识，扎实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强制分类工作。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培育高标准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

加强政府绿色采购和办公。实行采购绿色准入制度，从采购目录的制定、采购限额标准的规定以及政府采购预算的编制上，全面落实绿色产品采购政策。政府机关要率先推动办公建筑节能监管体系建设，推行能耗统计与能源审计制度，严格执行节能环保产品强制采购制度。优化办公设备等配置，减少资产的闲置浪费，推广无纸化办公，倡导使用环保再生纸、再生鼓粉盒等资源再生产品。控制会议数量及规模，压缩会议时间和参加人员，倡导采用电视、电话的会议方式。

专栏 4 绿色生态宜居工程

（一）绿色交通体系打造项目

以“三站一楼”为重点规划建设超级 TOD 示范区。开展方庄、草桥、青塔、马家堡等区域的慢行系统改造项目，加强丽泽金融商务区、中关村丰台园、首都商务新区公共交通供给，建设汽车博物馆一诺德区域慢行系统示范区。开展机动车“油换电”和氢燃料汽车应用示范项目。（区城市管理委、丰台运

管分局、丰台园管委会、丽泽管委会、各街镇)

(二) 建筑行业降碳节能项目

开展绿色低碳建材以及太阳能光伏、光热和热泵技术应用示范项目。在看丹独角兽创新基地、园博数字经济产业园等园区和配套设施建设中，打造“绿色建筑”融合发展的特色园区。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发展改革委、丰台园管委会)

(三) 大尺度绿色空间构建项目

推进大尺度森林湿地和生态廊道的建设和养护，高品质建设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启动中轴路沿线环境品质提升建设项目，打造凉水河休闲绿带，逐步完善形成绿化连续、绿带连通、空间串联的区域大尺度生态绿廊。(区园林绿化局、区水务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委丰台分局、丽泽管委会、南中轴地区建设办公室、区文旅集团、相关街镇)

(四) “三道工程”和“金角银边”项目

依托“路道、河道、铁道”沿线空间，开展脏乱整治、绿化提升项目，打造景色优美、环境宜人的“绿道、碧道、秀道”。

(区城市管理委、区水务局、区铁道办、区园林绿化局)

第七章 彰显丰台特色生态文化新魅力

立足丰台区文化与生态交织融合、历史与现代交相辉映的独有特征，以文化为魂，精心保护利用历史文化遗产，彰显丰台魅力；以生态为本，推动绿色发展，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丰台，打造“历史文化和绿色生态融合发展引领区”。

第一节 厚植古都生态文化根基

重塑南苑森林湿地生态景观风貌。结合林地更新、生态修复，再现南苑天然野趣、水草丰美、鸢飞鱼跃的风貌展示区，恢复南苑湿地水网和“南园秋风”景观风貌，打造千年古都苑囿景象。重塑蓝绿交织的生态系统，推进小龙河等河道滨水空间景观提升，构建丰富多样的生境系统，营造四季多彩的植物景观。推进南苑地区历史文化、遗存遗迹等资源的保护、传承和利用，挖掘南苑历史文化印记，彰显古都南苑文化传承典范。梳理和挖掘南苑历史文化内涵，重塑南苑历史活动场景。

保护传承永定河流域绿色生态文化。统筹西山永定河地区文化保护、生态建设与城乡发展，推动连线成片保护和活化利用，构建由重要文化遗产串联的生态文脉。推进大葆台西汉墓遗址保护，深入挖掘永定河平原南段的历史文化内涵，有序开展永定河沿岸地区文物保护修缮利用工作。结合永定河亲水文化休闲游憩带、卢沟桥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唤醒城

市山水记忆，留住母亲河文化乡愁，全流域提升永定河生态景观，展现永定河流域作为北京“文明之源、历史之根”的历史文化内涵。系统梳理辖区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对接西山永定河文化带非遗名录和北京市非遗代表性名录，进一步完善非遗宣传、展示与交流平台，促进非遗活态传承。

展现金中都历史古韵新景。依托金中都水关和城墙遗址、莲花池公园等资源，打造金中都文化生态景观体系，重现金中都历史印记与风貌特色。建设金中都城遗址公园，构建历史与现代融合交织、文化生态与现代金融交相辉映的独特风貌。结合中国戏曲学院戏曲文化优势，塑造独具特色的“中都溯源”文化景观，打造“丽泽人文汇”重要空间节点。推进现代文化艺术中心建设，室内外多种形式展示金中都城历史文化成就，形成丽泽文化属性最集中的体验地，以文化软实力提升丽泽商务区综合竞争力。

第二节 保护传承红色革命文化

挖掘和传承“卢宛长”红色文化基因。立足卢沟桥-宛平城-长辛店红色文化片区，实施中国共产党早期北京革命活动主题片区红色文化精品工程和卢沟桥-宛平城抗战主题片区保护利用工程，加强卢沟桥、宛平城、岱王庙等重点文物保护和利用。加快推动卢沟桥国家文化公园核心区建设。实施长辛店老镇有机更新，着力建设“长辛店”沉浸式历史文化体验区和北京红色文化主题体验区，推进长辛店二七大罢工旧

址整体保护利用，持续做好革命旧址文物保护及展示利用工作，对长辛店二七公园进行提升改造。

讲好红色革命故事。深入挖掘卢沟桥—宛平城地区抗战文化、历史文化、和平文化等丰富的文化内涵，丰富历史文化展示手段，形成标识性展示、体验性展示、数字化展示等多种形式融合的展示方式，生动展现国家精神符号，弘扬历史文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历史文化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构建卢沟桥—宛平城文化旅游休闲区，通过“一条主干道、一条环形路”打造红色旅游线路，设计推出精品特色旅游产品。

第三节 打造丰台生态文化品牌

塑造古今辉映的城市生态文化品牌。通过南中轴（一轴）和永定河文化带（一带）统领文化空间结构，构建莲花池—金中都、南中轴—南苑、卢沟桥—宛平城—长辛店三大文化板块。打造“文化十景”城市文化标识，提升城市形象和城市品质，增强城市活力和城市魅力，形成独具特色的城市文化空间。持续打造“花开丰台端午文化游园会”“卢沟晓月中秋文化活动”等重点品牌节庆活动，办好中国戏曲文化周，策划推出“中都探秘”“博物馆奇妙夜”“美丽丰台”等系列活动，打造独具特色的文化品牌。结合宛平城保护利用、长辛店街道有机更新、园博园文化设施利用、各级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等，培育相关文旅产品。

加强生态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紧密跟随重点功能区建设布局大型文化设施，推动建设丰台文化新地标，推进丽泽现代文化艺术中心、大葆台西汉墓博物馆新馆等标志性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南中轴及其延长线着眼未来首都功能，布局更多“大国重器”，规划建设国家自然博物馆、中央芭蕾舞艺术中心等重大文化设施，高效利用疏解腾退空间，建设首都商务新区，建成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将绿色生态和历史文化进行融合。利用公共文化空间推广地方文化品牌，鼓励和引导在核心商圈、交通枢纽等休闲场所设置游客体验与文创产品展售区，开展文创产品、花卉、非遗手工品等特色商品进景区、博物馆活动。推进优质生态文明教育资源面向全民终身学习开放共享，鼓励博物馆、科技馆、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纪念馆，以及有条件的文物保护单位等向公民免费开放。

第四节 提高全民生态文明意识

推进党政机关生态文明建设。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将生态文明教育培训制度化，把生态文明纳入党政干部教育、考核、竞职，加强对基层干部的生态文明教育。依托理论中心组学习、组织生活会、党校、专家解读及参观交流等渠道定期进行生态文明培训。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的生态文明意识和环境保护责任。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人数比例始终保持在 100%。

推进企业生态文化建设。定期组织企业领导和员工参加生态文明培训交流并利用各种渠道进行宣传，促进企业人员对循环经济、清洁生产、超低排放等生态理念的认识及提升相应的工作能力，动员和引导企业积极参与生态价值理念和生态文化传播，主动履行企业环境社会责任。鼓励排污企业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通过深化环保设施开放、设立企业开放日、建设教育体验场所、开设环保课堂、开展生态文明公益活动等形式，参与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向公众提供生态文明宣传教育服务。

开展校园生态文明建设。将生态文明纳入对教师的业务培训，进行“生态文明理念与常识”专题辅导。运用板报、绘画、动漫、微电影、微课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生态文明，引导学生从身边事做起，宣传和鼓励实行绿色生活方式、绿色消费方式，普遍提高学生的生态意识。积极开展生态文明社会实践活动。充分结合利用“世界环境日”“北京湿地日”“世界水日”“生物多样性保护日”等纪念日，举办生态文明知识竞赛、演讲和征文等活动，组织学生成立志愿服务团队，开展公益活动，宣传环境保护、生态安全法律法规。

创新生态文明传播形式。充分运用新媒体加强环境宣传和信息发布，通过政务微博“丰台生态环境”和政务微信“丰台生态环境直通车”发布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内容，利用抖音等平台创建视频号，宣传丰台区生态文明建设和“两

山”实践创新成效。通过中央、市属、区属媒体渠道，持续开展“一微克”行动主题宣传，举办节能宣传周等主题活动，普及生态文明理念和绿色环保知识，形成绿色发展社会氛围。在火车站、汽车站、商场等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设置一定比例的生态文明公益广告，统一制作生态文明宣传标语和广告内容。发挥文学、影视、戏剧、绘画、雕塑等多种艺术形式在生态文化传播中的作用，推出一批能体现本地特色和生态文化理念的优秀文艺作品，带动生态文明意识的提升。通过丰台区新时代生态文明实践所，拉近广大人民群众与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的距离，打造宣传教育的“新品牌”、传播知识的“新课堂”、提升全民意识的“加油站”。

第五节 系统推进绿色创建行动

鼓励绿色家庭创建。以广大城乡家庭作为创建对象，编写低碳生活家庭行为手册，引导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做好节能减排减碳，优先购买使用节能电器、节水器具等绿色产品。主动践行绿色生活方式，节约用电用水，不浪费粮食，减少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尽量采用公共交通方式出行，实行生活垃圾减量分类。以街道、镇为单位积极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义务植树、环境监督、环保宣传等绿色公益活动。

重视绿色社区建设。以创建绿色生态社区为契机建设社区生态文化，针对不同社区类型制定相应计划，广泛邀请居民建言献策，参与共建。采用发放环保手册、开辟报纸专栏、

举办社区生态文化展览和主题宣传活动等多种形式，培育文明向上的社区生态文化，倡导绿色生态的生活方式、消费模式。倡导互相帮助、互敬互让、热心参与公益活动的和谐人际关系，开展社区明星家庭评选活动，激发居民绿色生活的积极性。

推动绿色学校建设。建立健全校园节能、节水、垃圾分类等绿色管理制度，积极采用节能、节水、环保、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等绿色产品，鼓励利用先进信息科技技术，建设智慧化校园，持续提升校园能源与资源利用效率。鼓励规模较大的中小学深入开展能源审计、能效公示、合同能源和合同节水管理，积极实现校园全生命周期的绿色运行管理。将绿色学校的创建融入校园文化建设，利用学校集会、班会、课外活动等，将绿色环保理念与校园文化建设有机结合起来。

专栏 5 生态文化建设工程

（一）丰台“文化十景”城市文化标识建设项目

开展“发现新丰台”新媒体优化提升项目。结合功能区、活力中心、治理类街道、疏整促、城市微更新等，持续打造“百姓家门口好去处”，分阶段围绕“丰台文化十景”进行内容诠释、要素导入、载体提升、景观塑造和传播推介。（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城市管理委、各街镇）

（二）生态文明宣传教育项目

结合“地球日”和“世界环境日”等节日开展主题活动及

文化展览开放等宣传生态文明建设，打造 26 个各具特色的生态文明实践基地。（区生态环境局、区委宣传部、区融媒体中心、各街镇）

（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项目

探索成立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门管理机构，完善相关评估制度与动态调整机制。推进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建设，实施非遗进校园、进乡村、进社区计划。（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镇）

（四）环境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打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实践基地，持续推进环保设施等向公众开放，开展生态环境教育进课堂等绿色宣讲活动，引导全社会践行绿色低碳理念。（区生态环境局、区委宣传部、区融媒体中心、各街镇）

（五）金中都城墙遗址公园建设项目

结合城墙遗址“L”形走势位置，设置带状绿化，建设金中都城遗址公园，构建历史、文化、生态多元一体的“北京建都之始的全景博物馆”。（区园林绿化局、丽泽管委会、区文化和旅游局、太平桥街道）

第八章 打造生态环境现代化治理样板

全面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机制改革，持续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建立健全资源高效利用制度，严格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加强生态环境监管体系建设，积极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提高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水平，积极构建政府有为、企业有责、市场有效、社会有序的大生态保护格局。

第一节 完善生态文明考核机制

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和考核机制。将反映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和生态环境保护成效的指标纳入地方领导干部政绩考核评价体系。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强化生态环境质量目标约束。强化碳排放控制目标约束作用，全面实施温室气体总量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的“双控双降”目标考核制度。在市级统筹下，逐步完善区级落实、街镇具体监督、村（社区）巡查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机制，构建生态环境保护大格局。

推进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根据《关于深入推进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工作的意见》《北京市丰台区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工作规划（2020-2024年）》，以及进一步落实全市有关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制度的相关要求，持续推进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工

作，坚持任中审计与离任审计相结合，加大任中审计力度，着力提高审计质量，提升审计成果运用价值，全力构建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监督体系，进一步加大对自然资源资产管理相关领域的审计监督力度。

完善生态环境监督问责机制。加强“两线三区”全域管控，各部门需明确责任，及时开展督查与检查，抓好监督执纪问责，对突破生态保护红线、挤占生态空间、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不力的行为，严肃问责，终身追责。建立环境保护网络举报平台和举报制度，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就生态环境问题进行举报。建立环境公益诉讼制度，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行为，有关组织可提起公益诉讼。完善环境信访制度，建立环境信访预警机制和隐患排查制度，完善信访查处制度和积案化解制度。

第二节 推进生态环境制度改革

全面推进“三长联动”。积极推进河长制、林长制、田长制“三长联动”，强化各级管理责任，加强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系统保护。深入开展历史遗留涉河建设问题清理整治工作，坚决做到新增问题动态清零，确保各级河长巡河覆盖率达 100%。聚焦园林绿化资源保护、绿色空间建设、生态资源防灾防控、资源台账、执法监督、基层管理体系等任务，着力形成林长制“三长两员”架构，建立“六位一体”模式。全面落实“田长制”，构建“区、镇（乡街）、村”

三级责任体系，加快建立村级农田管护队伍，明确各级田长名单及责任区域。

全面推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推动实现排污许可落地向证后监管转型，做好排污许可联合审查及审批前现场检查，开展排污许可证专项执法检查。强化排污许可大数据在污染防治攻坚战中的应用，加强排污许可数据与环境监测、监察执法等数据信息比对分析，及时发现管理漏洞、执法短板、监测盲区。督促排污单位及时公布监测和污染排放数据、污染治理措施、重污染天气应对等信息。监督企业严格依法依规落实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总量“双控制”、自行监测等制度。

创新生态保护补偿与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探索建立覆盖空气、水环境、森林、水流、湿地、生活垃圾、危险废物等领域的综合性生态补偿机制，补偿资金与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相挂钩，统筹用于生态环境保护。深化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率先在河西与河东之间试点探索实施生态产品总值和地区生产总值交换补偿机制，进而探索在不同功能定位的地区之间开展交换，促进区域优势互补。以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GEP-R）核算为抓手，在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不降低的前提下，发挥对绿色发展的引导作用，探索核算结果在生态补偿等方面的应用，率先在河西生态涵养地区开展应用，并逐步扩大到全区。规划期间，全面推进“绿水青山就

是金山银山”基地制度建设。

建立生态保护监管制度。根据北京市和丰台区生态保护监管需求，通过推动部门监测站点资源共享、推进环境监测站点向生态环境监测综合站点改造升级、补充设置新的生态监测站点和生态监测样地（带）。每年开展一次河西地区生态状况评估，强化气候变化对生态系统的影响评估，全面掌握区域生态状况变化及趋势。定期评估全区生态保护红线保护成效、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充分利用市级生态环境综合管理信息化平台、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等开展对生态产品总量、类型、时间、空间等的监测工作，为生态产品定价以及交易提供数据支持。

第三节 健全资源高效利用制度

优化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完善构建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着力解决自然资源所有者不到位、所有权边界模糊等问题。对丰台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以及重要水系等自然生态空间进行统一确权登记，形成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建立权责明确的自然资源产权体系，逐步建立覆盖各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的有偿出让制度。创新管理方式方法，形成监管合力，实现对自然资源资产开发利用和保护的全程动态有效监管，定期公布辖区内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情况，接受公众监督。

深化能耗双控管理制度。坚持节约优先，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采取多种措施适当增加管理弹性，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加强工业、建筑、交通、公共机构等领域的节能管理，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确保全区能源消耗总量控制、万元 GDP 能耗稳定完成上级下达的目标。进一步完善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办法，提高节能指标在地方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中的权重，落实奖惩措施。加大对重点用能单位的节能管理，推广重点用能企业的节能行动。

健全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实施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和减量化管理，按照分区规划制定的减量任务目标，因地制宜探索减量路径，完善减量长效机制，确保完成减量任务。建立节约集约用地激励和约束机制，调整结构，盘活存量，合理安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加强节约用水监管，定期开展取水计划和节约用水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强化地下水管理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加强河湖生态水量监管，提高水资源承载能力。严格重点行业用水监控管理，促进生产和生活全方位节水。

第四节 强化生态环境监管体系

提升生态环境监测能力。逐步建立生态环境部门统一管理、相关部门共同开展的生态环境监测“大格局”。健全大气环境监测体系，增加挥发性有机物环境监测，优化大气环境管理平台，建立基于多源大数据融合的大气环境精准监测

分析与管理平台。完善地表水水质监测体系，开展河流水生态环境监测，配合市有关部门在重点区域开展地下水环境质量评价监测。加强重要功能区域土壤监测，保障饮用水水源周边土壤安全。优化辐射、噪声监测网络，优化站点布局，提升设备和技术水平。严格监测数据质量管理，健全量值溯源体系。

提高环境综合执法能力。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改革要求，加强基层环境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增强街镇扬尘、噪声、汽修异味等专业领域环境执法能力，完善现场执法装备配备。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执法规范化，强化环境执法“大练兵”，规范“双随机、一公开”执法，固化“点穴式”执法，落实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制度，建立专案查办制度，加强行政执法机构的部门联动，依法严厉打击整治破坏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推动建设“互联网+监管”系统，加快构建移动污染源和重点企业综合管控体系，强化热点网格、在线监控系统、移动执法系统应用，拓展走航车等非现场监管方式，提升执法效能。

加强生态环境科技支撑能力建设。开展“互联网+环保”建设，深入推进环境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不断提高生态环境数字化智慧治理水平。加强科技攻关，开展污染形成机理及本地化特征、PM_{2.5}和臭氧协同控制、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协同减排、碳中和路径及技术、水生态修复、土

壤环境影响与控制技术等重点领域研究。加强试点示范，支持节能降碳、储能、生态修复等领域关键性技术成果转化，加大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新能源汽车及配套设施等技术示范。加强推广应用，推进新技术在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估、污染物及温室气体排放控制等领域的规模化应用。

第五节 发挥市场机制激励作用

规范开放环境治理市场。全面落实生态环境领域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的要求，打破地区、行业壁垒，平等对待各类市场主体，引导各类资本参与环境治理与服务投资、建设、运行。规范市场秩序，加快形成公开透明、规范有序的环境治理市场环境。支持环境治理整体解决方案、区域一体化服务模式、园区污染防治第三方治理示范、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试点等创新发展。

建立环境权益交易市场。依托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逐步扩大市场覆盖范围，丰富交易品种和交易方式，完善配额分配管理，鼓励企业积极参与 CCER 交易。逐步将碳汇交易纳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加快建立健全能够体现碳汇价值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在河西地区和永定河流域探索开展排污权和水权交易试点。进一步探索构建更为完善的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政策体系、技术支撑体系和监管体系。健全企业、金融机构等碳排放报告和信息披露制度。加快建立合同能源管理、节能低碳产品和有机产品认证、能效标识

管理等制度。

推行多元化资本合作模式。建立多层次、多样化、权责明确的投融资体制，在城乡污水垃圾处理、环境监测预警能力建设等领域，探索研究生态环境导向的城市开发（EOD）模式，通过商业性、开发性资源配套，努力实现生态环境保护外部经济性内部化。在生态环境保护修复领域，促进生态环境治理与土地资产、岸线资源、产业发展等进行融合，拓宽投资回报渠道，吸引社会资本进入。培育壮大一批创新能力强、运营管理水平高、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市场主体。

第六节 健全区域联防联控体系

积极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大局。充分发挥丰台作为首都重大交通枢纽布局汇聚的优势，全力服务和保障北京西站、北京南站、丰台站和丽泽城市航站楼“三站一楼”高水平建设运营。推动产业协同发展，搭建企业协同合作平台，积极推动丽泽金融商务区、中关村丰台园与津冀两地开展合作，打造金融与科技的协同枢纽。加强与房山结对协作，推动跨区域交通、红色旅游等领域合作，共同推进青龙湖地区规划建设，打造结对协作标杆。

推进生态环境联防联控。推进水环境联保联治，加强跨界流域水生态环境合作共治，配合开展永定河和大清河流域综合治理，实施小清河水生态修复。深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

聚焦机动车管控、VOCs 治理等重点领域，加强与周边区的协调联动，进一步强化区域性生态环境保护联合执法、交叉执法、信息共享。推进危险废物处置区域合作，协同处置危险废物。深化与生态涵养区结对协作，创新建立跨区横向转移支付制度，主动引导适宜资源要素向生态涵养区流动，助力生态涵养区加快培育高精尖产业；聚焦重点区域开展生态涵养保护，聚焦薄弱环节加强生态环境共治，进一步夯实生态屏障。

专栏 6 生态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提升工程

（一）环保技术创新研发项目

建设绿色环保领域的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支持地下水研究中心提级扩容发展，成为北方地区地下水行业的企业孵化器、创新助推器，力争入围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加强与产业联盟、行业协会、高校院所合作，引入光量子雷达监测及鹰眼图像识别等新技术，丰富“天地空”监测一体化，为精准治理提供科技支撑。（区生态环境局、区科技信息化局）

（二）GEP 绿色提升研究项目

开展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提升研究项目，挖掘生态产品价值潜力。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在自然资源资产考核评价、生态保护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生态资源权益交易、经营开发融资、绿色金融和政策制定等方面发挥作用。（区生态环境局、区财政局、区统计局）

（三）生态环境能力提升项目

优化大气环境管理平台，发挥“大数据”智慧驱动作用，提升大气环境监测能力，突出污染天气精准预测，街镇个性化指导帮扶。挥发性有机物精细化管理，在原空气质量监测平台网络上增加挥发性有机物环境监测，围绕重点区域、企业集群布设挥发性有机物监测点位。基于多源大数据融合的大气环境精准监测分析与管理，建立一个可扩展和集成、可多源大数据融合与分析、可共享交换和复制的分布式平台，对丰台区大气环境进行全方位、多角度的分析。在丰台区西部区域（永定河以西区域）建设移动污染源和重点企业综合管控体系，主要包括固定式遥感监测、黑烟车摄影抓拍、重点企业门禁系统等设备，提高移动污染源管控能力、环保监察人员非现场执法工作效率与科技执法能力。（区生态环境局）

第九章 重点工程

第一节 工程主要内容

规划工程以“专栏+一览表”的方式进行展示，专栏工程主要为远期意向工程，目前尚未具体投资预算；一览表工程有具体实施单位和经费支持。一览表工程包括环境污染治理、生态保护修复、绿色低碳发展、城市绿色空间增长、“三道工程”、韧性城市建设、资源综合利用、生态文化、生态文明科技支撑等方面共 9 大类 37 个，总投资约 179.98 亿元，详见附表。

第二节 工程效益分析

生态效益。通过重点项目实施，对于全区范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环境风险应急水平提升、生态系统安全意义重大。通过进一步优化生态空间布局、提升城市生态系统的多样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让绿色成为丰台区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

经济效益。生态文明建设重点工程项目的实施，可以释放更多的环境容量空间，进而有效缓解资源环境压力，为未来较长一段时期的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通过构建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经济体系，逐步形成绿色化、生态化、可持续的长效机制，对于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确保经济健康发展，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

社会效益。生态文明建设工程的实施，城市生态环境得到改善，“大城市病”问题逐步解决，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城市人居环境更加优美，城市生活更加宜居、更加便利。将从多方面转变环境与发展相互制约的传统观念，平衡人口、资源与环境之间的关系，提升公众的自主环保意识和整体生态文明水平，加快向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发展转型，有利于全社会培育普及生态文化。

第十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在丰台区生态文明委框架内，成立丰台区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领导小组，区委书记和区长任组长，区委常委和副区长任副组长，区人民政府及区直相关单位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创建工作的领导、协调、组织和决策。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生态环境局，具体负责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规划、技术指导和各类工程项目建设的监督实施，负责将建设目标任务进行分解落实，分阶段制定实施计划并下达给各镇（乡/街道）和区直各有关部门。在领导小组的协调指导下，统一规划和实施，形成全区上下齐抓共管、相互配合、共同推进的创建工作机制。

第二节 加大资金投入

建立“市里支持、区里投入、社会力量参与”的多元化融资机制，积极争取国家、北京市财政资金支持。通过财政预算统筹，落实生态创建“以奖代补”政策，保障创建工作经费，持续加大对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的资金支持力度。充分调动全社会积极性，按照“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要求，鼓励不同经济成分和各类投资主体，以多种形式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构建多元化的环境保护投融资格局。积极引进、鼓励和支持有利于生态文明创建项目，采取更灵活的

政策，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生态资源配置中的作用。加大生态文明创建项目资金的审计和监管工作，统筹建设资金，确保建设目标和重点项目按计划推进。

第三节 严格监督考核

制定丰台区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年度计划，将任务分解落实到具体的责任部门，由区政府与相关责任单位签订目标责任书，确保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程和任务的落实。把生态文明建设任务纳入党政一把手目标责任制，并将任务的完成情况作为评价各级领导干部政绩的重要内容。落实严格的责任制和考核制度，增加规划实施过程中的中期评估机制和终期评估机制，对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核查和监督，评价规划实施情况及效益，提出针对性的调整对策和方案，以保障规划能够实时更新、完善。

第四节 强化科技支撑

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加快生态环境大数据建设，建设绿色智慧的生态文明。加快绿色低碳科技革命，创新生态环境科技体制机制，强化科技有效供给和技术成果转化。加强科技攻关，开展污染形成机理及本地化特征、PM_{2.5}和臭氧协同控制、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协同减排、碳中和路径及技术、地表水和地下水联调保护，水环境与水生态协同治理技术、新污染物治理、土壤绿色低碳修复等重点领域研究。加强试点示范，支持节能降碳、储

能、生态修复等领域关键性技术成果转化。

第五节 抓好人才建设

营造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按照生态文明建设的要求，借助非首都功能疏解机遇，支持和引导各类专业人才向丰台聚集，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建立生态文明科技保障及培训体系，持续开展生态文明专题培训，分期培训党政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人员等，提高人员素质。建立人才使用激励机制。建立专项基金，给予主导产业的高端人才优惠政策，加强对从事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经济建设专职人员技术培训，强化政府部门工作人员培训，支持龙头企业建立培训机构，鼓励和资助企业员工参加技术再培训。

第六节 注重宣传引导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站等新闻媒体和微信公众号，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创建宣传活动，扩大公民的参与度和监督权，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广泛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绿色商场、绿色建筑等创建行动，发动社会各界和群众积极参与到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中来。及时表扬先进典型，批评、处罚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在全区掀起创建生态文明示范区热潮，形成共创生态文明示范区的良好社会氛围。